

海南神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ainan Shennong Technology Co., Ltd



2020 年年度报告

股票代码：300189

股票简称：神农科技

披露日期：2021年04月28日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公司负责人曹欧劼、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抗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新玲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3.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4. 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结论认定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不存在重大缺陷。

5. 公司报告期内发生亏损，净利润-122,185,147.38元，同比减亏63.85%；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18,146,750.92元，同比减亏64.12%，其原因（1）公司本年主营业务毛利率大幅提高；（2）公司始终贯彻控制成本压缩费用的方针，本年期间费用大幅下降；（3）子公司保亭南繁种业由于受执法机构拆除没收建筑物等重大因素的影响，公司本期末聘请具备资质的中介机构对在建工程进行了减值测试，依据专业意见相应对其计提了大额的资产减值损失，因此，尽管公司本期减亏较大但仍未扭亏为盈；

公司主营业务、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与行业趋势基本一致；公司所处行业不存在产能过剩、持续衰退或者技术替代等情形；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风险。

6.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7. 影响公司未来发展的主要风险因素及采取的措施，详见本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四）公司可能面对的主要风险”的有关内容。请投资者及相关人士注意阅读。

8.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9. 公司计划不进行利润分配，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0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6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8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3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38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59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0
第十节 公司治理.....	67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77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78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199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神农科技、公司、本公司	指	海南神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海南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海南监管局
深圳惟谷供应链	指	深圳市神农惟谷供应链有限公司
湖南神农种业	指	湖南神农大丰种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神农种业	指	四川神农大丰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神农种业	指	福建神农大丰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中一种业	指	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
海南神农投资	指	海南神农大丰投资有限公司
广西立耘农业	指	广西立耘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亭南繁种业	指	海南保亭南繁种业高技术产业基地有限公司
波莲基因	指	海南波莲水稻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明昌云贸易	指	海南明昌云贸易有限公司
湖南生物科技	指	湖南神农大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德天种业	指	湖南神农德天种业有限公司
湖南湘丰种业	指	湖南湘丰种业有限公司
海南丫米网络	指	海南丫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贵州新中一种业	指	贵州新中一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三亚永丰红种业	指	三亚永丰红南繁种业有限公司
华智生物技术	指	华智水稻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海南神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平安证券	指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兴财光华事务所	指	中兴财务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股东大会	指	海南神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海南神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海南神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元	指	人民币元
育、繁、推	指	品种的选育（研发）、繁殖（种子生产）、推广（种子销售和技术服务）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神农科技	股票代码	300189
公司的中文名称	海南神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神农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	Hainan Shennong 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HENNONG TECHNOLOGY		
注册地址	海口市秀英区美林路 8 号慧远美林谷综合服务楼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70311		
办公地址	海口市秀英区美林路 8 号慧远美林谷综合服务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70311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hnsnkj.com.cn		
电子信箱	sndf2010@126.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何燕	梁姝
联系地址	海口市秀英区美林路 8 号慧远美林谷综合服务楼	海口市秀英区美林路 8 号慧远美林谷综合服务楼
电话	0898-68598068	0898-68598068
传真	0898-68545606	0898-68545606
电子信箱	sndf2010@126.com	sndf2010@126.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 号 22 层 A24
签字会计师姓名	刘星、曹卫强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18 年
营业收入（元）	129,368,353.32	112,458,427.26	15.04	171,895,373.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8,146,750.92	-329,317,069.35	64.12	20,415,280.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9,375,376.86	-220,567,536.31	68.55	-79,638,349.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0,425,069.94	-111,222,322.37	163.32	487,639,456.3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54	-0.3216	64.12	0.019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54	-0.3216	64.12	0.019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94%	-27.15%	上升 15.21 个百分点	1.44%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18 年末
资产总额（元）	1,105,393,533.35	1,122,177,083.34	-1.50	1,497,454,654.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28,648,996.27	1,048,481,139.60	-11.43	1,397,798,978.22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129,368,353.32	112,458,427.26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972,169.96	594,817.85	租金收入、技术服务及供应链服务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128,396,183.36	111,863,609.41	种子销售、农化产品销售、大米、稻谷、米糠销售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	1,024,000,000
--------------------	---------------

公司报告期末至年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是 否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1154
-----------------------	---------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1,261,694.62	28,957,260.87	23,402,321.87	55,747,075.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49,156.66	52,316,337.38	-13,017,394.70	-153,296,536.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443,558.55	45,980,584.86	-11,482,770.96	-98,429,632.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50,372.39	4,862,493.74	55,280,466.64	17,732,481.9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说明
----	----------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980,136.38	882,274.97	73,099,433.8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903,077.05	3,407,427.78	9,500,980.1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97,00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29,040,299.49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26,361,200.08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329,169.33	3,127,957.70	2,274,696.44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6,317,806.66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45,159,871.77	-105,738,703.7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95,811.6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65,002,614.93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648,873.21	-93,951.02	776,159.9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0,504,911.87	21,129,118.74	
小计	-47,492,913.90	-108,824,094.59		
减：所得税影响额		625.45	30,626,247.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78,460.16	-75,187.00	2,461,712.19	
合计	-48,771,374.06	-108,749,533.04	100,053,630.0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主营业务

公司以杂交水稻种子的选育、制种、销售和技术服务为主，主要产品为农作物种子，包括杂交水稻种子、玉米种子、油菜种子、蔬菜瓜果种子等。公司是国内少数具有“育、繁、推”一体化经营能力的杂交水稻种子企业之一，是中国种业骨干企业、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国家火炬计划高新技术企业、种子行业“国家高技术产业化示范基地”，并设立了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在业内具有良好声誉和较高地位。

（二）经营模式

1、生产采购模式

公司的存货来源于自产与外购，其中，杂交水稻种子等农作物种子产品大部分源于自产；农化产品、周转材料源于外购。由于种子生产属大规模种植生产，而农村土地属集体所有，故公司自产的种子主要采取委托制种单位生产的方式获得。委托制种生产模式分为“组织农户集中生产模式”和“租地雇工集中生产模式”两种。

在“组织农户集中生产模式”下，由公司委托的制种单位组织当地农户进行生产，同时负责农户生产管理并集中收购种子，或公司直接组织当地农户进行生产，如出现自然灾害、技术不当等情况影响制种产量，主要风险分别由制种单位或公司承担。

在“租地雇工集中生产模式”下，由公司直接向村集体经济组织、村民委员会或农户租赁土地，并雇佣农户进行生产，如出现自然灾害、技术不当等情况影响制种产量，主要风险由公司承担。

2、销售和结算模式

（1）“一站式粮食生产供应链管理服务”项目当前主要销售模式为“公司+农户+大米加工厂”，即公司将杂交水稻种子销售给农户，并在农户种植过程中提供综合配套服务，农户生产出来的粮食再由公司联合大米加工厂统一收购加工成大米对外销售。

（2）农作物种子产品销售主要采用“公司+农户”、“公司+经销商+农户”和参与政府采购的销售模式。其中，采用经销商销售模式运作的主要方式：1）定期通过信用评估选取经销商；2）向经销商销售的产品主要为买断销售，并先收取部分货款；3）公司产品风险转移的具体时点即为该产品销售收入确认的时间，具体判断标准详见本期财务报表附注之“三、（25）收入确认”。期后涉及的销售退回做退货处理。

3、研发模式

公司研发工作以取得自有知识产权的农作物育制种技术为目标，由各控股子公司独立开展，或与农业科研院所、其他种业企业及农业专家等通过协议方式合作开展。

(1) 正在进行的主要研发项目

项目名称	研发目标	进展情况
福建省种业创新与产业化工程	国标二级以上优质稻新品种	处于验收阶段
绿色优质高效水稻新品种培育	优质、抗病、重金属低吸附	已育成神农优415、Q香优252、Q香优215、神农优447、神农优252、神农优246等6个优质抗病新组合参加重庆市2020年区试，其中2个品质达部颁优质一级水平、3个达到二级水平，品种稻瘟综合病级均在五级以下；神9优28具有镉低吸附特性，被推荐为2021年重庆市污染土壤安全利用品种。
鲜食玉米籽粒镉低积累材料筛选与创制	(1) 筛选出籽粒镉低积累的糯玉米材料5~8份，甜玉米材料2~5份； (2) 通过杂交选系或回交转育创制籽粒镉低积累鲜食玉米材料3~5份； (3) 发表核心期刊论文1篇； (4) 登记新成果1项，转化成果1项。	处于在研阶段

(2) 正在研发的主要新品种

序号	组合名称	参试组别	进展情况	主要特点
1	神农优415	中籼迟熟	完成审定试验，通过初审	优质、高产、抗病
2	福农优039	早稻组	已申报国家初审	高产、抗性好
3	朋两优1702	中籼迟熟组	已申报国家初审	高产、优质、抗性好
4	卓优3号	晚籼早熟组	已申报国家初审	高产、抗性好
5	泷两优5号	中籼迟熟组	已申报国家初审	优质、高产
6	神农39	晚稻中熟组	已完成福建省审定，待办理品种权证	优质、抗倒伏
7	百优中占	晚稻中熟组	已申报福建省初审	优质、抗性好
8	福农优404	中稻组	已申报福建省初审	高产、抗性好
9	旺优2918	晚稻中熟组	生产试验	优质、抗性好
10	新中玉甜糯168	鲜食组	第二年续试同步生产试验	又甜又糯又大个
11	新黑糯66	鲜食组	第二年续试同步生产试验	特色黑糯鲜食玉米
12	新中玉5号	低热组	第二年续试同步生产试验	棒子大、耐贫瘠
13	新中玉4号	高山组	第二年续试同步生产试验	棒子大、耐贫瘠



14	新中玉2号	西部组	第二年续试同步生产试验	白粒大穗玉米
15	新中玉1号	西部组	第二年续试同步生产试验	棒子大、耐贫瘠
16	庆糯优600	糯稻组	完成初试，进入21年续试和生产试验	高产
17	Q香优352	跨区组	完成初试，进入21年续试和生产试验	优质、抗病
18	神农优246	中籼迟熟	完成初试，进入22年续试和生产试验	优质、丰产
19	Q香优252	中籼迟熟	完成初试，进入21年续试和生产试验	优质、早熟
20	Q香优215	中籼迟熟	完成初试，进入21年续试	优质、早熟
21	神农优252	中籼迟熟	完成初试，进入21年续试	优质、丰产
22	泉两优707	晚稻迟熟组	续试	高产、抗性好
23	忠香优508	晚稻中熟组	初试	优质、高产
24	明两优518	晚稻中熟组	初试	优质、高产
25	朋两优1899	中稻组	初试	优质、高产、抗性好
26	忠香优715	中稻组	初试	优质、高产、抗性好
27	百香优6号	中稻组	初试	优质、高产

(3) 报告期新增自有新品种

序号	所有人	品种名称	审定编号
1	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	神农优422	国审稻20200003
2	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	神农优452	国审稻20200008
3	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	劲糯2号	国审玉20200547
4	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	晶油1号	GPD油菜(2020)500220
5	绵阳市特丰种业有限公司、贵州新中一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正隆512	川审玉20202030

注：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自2020年7月起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4) 报告期新增植物新品种权

序号	申请人	属或种	品种名称	申请号	证书编号
1	福建神农大丰种业科技有限公司、泉州市农业科学研究所	水稻	泉恢713	20201006343	
2	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	水稻	神9优28	CNA20191002683	第2020014440号

4、生物资产管理模式

公司生物资产为杂交水稻种子等农作物种子产品，其发芽率、纯度、净度、水分等质量指标符合国家标准的种子为合格种子，为了延长种子的使用寿命，存储条件特别重要，需要封闭仓储，严防虫、鼠等危害，低温低湿更有利于延长种子寿命，为此公司及各子公司都在所销售推广区域建有符合条件的种子仓库。

公司分别于2013年11月和2014年12月通过募投项目建设，建成投产了标准化的海南临高冷库和湖南望城冷库，较大程度提升了公司的种子库存能力，亦很好地保证了上述两个生产基地库存种子的质量指标。

公司定期及不定期对仓库存货进行盘点。销售月份中，公司不定期派员对仓库存货进行抽查；销售季节结束，公司定期对所有仓库进行现场全盘；年底，公司对所有仓库进行现场全盘，年审会计师事务所派员现场监盘。盘点过程中发现的盘盈、盘亏或发现存货毁损变质等，及时查清原因，并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后报废或转商，同时进行相关账务处理，以确保账实相符。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货币资产	比上年末增加 9,938.25 万元，同比增长 95.51%，主要系本期子公司深圳惟谷供应链收回大额货款，加之本期末重庆中一种业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等因素共同影响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比上年同期增加 3,823.8 万元，同比增长 3,489.47%，系本期末重庆中一种业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该公司将银行理财金额计入本科目所致。
应收账款	比上年末增加 315.19 万元，同比增长 6.81%，系报告期内子公司深圳惟谷供应链收回了大额货款，同时本期末重庆中一种业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等因素共同影响所致。
预付账款	比上年末减少 1,713.32 万元，同比下降 61.84%，系报告期内子公司湖南神农种业及海南丫米网络由于产品正常入库而减少本科目的金额所致。
其他应收款	比上年末减少 1,289.36 万元，同比下降 46.62%，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广西立耘农业进行清算后注销及湖南神农种业处置其投资公司导致本科目减少，同时公司收回处置子公司四川神农种业应收股权转让款等因素共同影响所致。
存货	比上年末增加 380.15 万元，同比增长 8.40%，主要系报告期子公司湖南神农种业处置其投资公司使存货减少，同时本期末重庆中一种业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导致存货增加等因素共同影响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比上年末增加 295.93 万元，同比增长 701.65%，主要系本期末重庆中一种业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从而增加因执行新收入会计准则计入的退货成本。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变化
股权投资	比上年末减少 6,072.18 万元，同比减少 21.00%，主要系报告期末重庆中一种业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由于合并抵消使本科目金额减少所致。
固定资产	比上年末增加 6,528.04 万元，同比增长 37.38%，主要系本期末重庆中一种业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影响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比上年末增加 199.71 万元，同比增长 15.74%，主要系本期末重庆中一种业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影响所致。

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比上年末减少 13,942.43 万元，同比下降 81.38%，系报告期内子公司保亭南繁种业由于受执法机构拆除没收建筑物等重大因素的影响，公司本期末聘请具备资质的中介机构对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依据专业意见相应对其计提资产减值损失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比上年末减少 283.07 万元，同比下降 20.58%，系报告期内公司正常进行摊销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领先的杂交水稻制种核心技术

公司杂交水稻制种发明专利《杂交水稻制种超高产的方法》是“三系法”杂交水稻高产制种的关键技术，在不增加生产成本的情况下大幅提高了制种产量，有效降低了含杂比例，提高了种子纯度，被杂交稻之父袁隆平院士誉为“是世界种子生产中的一次创新”，直接促进了我国杂交水稻的应用和推广。另一项杂交水稻制种发明专利《杂交水稻制种方法》不但解决了原“三系法”杂交水稻高产制种技术的局限性，还解决了超级稻的制种难题。

（二）跨界创新的发展战略

公司通过自主水稻生物育制种技术的突破与应用，跳出原有的同质化竞争市场，为国内外的种业企业提供育制种技术服务；通过“一站式粮食生产供应链管理服务”，为纳入项目管理的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种粮大户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提供综合性、专业化、标准化的一站式粮食生产供应链管理服务，彻底改变了传统种业企业单一的产品供应模式，不仅帮助农户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种粮效率与效益，而且，促进了地方粮食生产主体和生产方式变革。

（三）得天独厚的区位优势

由于海南所具有的独特的气候、阳光资源优势，以及野生稻基因资源优势，使得海南成为我国杂交水稻最理想的育种和制种区域，是我国的南繁育种基地。公司地处海南，有利于种质资源的收集和技术研发的应用；有利于加快种子选育进程，提高育种能力。

（四）先进的市场服务理念

公司致力于完善、推广“一站式粮食生产供应链管理服务”经营模式，利用已有的品种优势、资金优势、品牌优势，通过组建“一站式粮食生产供应链管理服务”农业专业合作联社，针对农业生产的各



个环节，为纳入项目管理的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种粮大户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提供土地流转、农资采购、技术服务、农产品销售，努力实现水稻生产产前、产中、产后的金融、产品、技术、信息等全产业链服务。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一）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2020年，受疫情影响，全球经济普遍下滑，种业市场的生产、销售环境更加复杂，粮食贸易受阻进一步加剧了种业行业竞争，种子需求量和销售价格明显下降，公司经营压力增大。面对艰难复杂的市场环境，公司以抓经营、促转型、提质量为统领，公司积极处置清算低效资产，通过科技自主创新，夯实了公司产业发展的基础。同时坚持以市场化导向原则，持续推进管理变革，稳步落实年度经营计划，业务总体保持稳定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年度经营计划和重点目标，在生产经营的多方面保持积极向好的发展态势。一是公司发挥科技创新优势，注重前瞻性研究，把突破性品种的培育放在发展的重要位置，在科研品种审定、科技创新育种方面均取得重大进展。二是公司充分发挥科企合作优势，与国内多所科研院紧密合作，共同开发新品种市场，进一步提升品种选育核心竞争力。三是借助政府政策快车，公司主动寻求线上线下业务合作，通过推广新营销，进一步提升品牌影响力，业绩增效明显。四是通过优化营销架构、管理机制以及推进新品种示范展示等方式，进一步增强了市场开拓能力。五是公司积极探索发展新途径，开展酒用高粱替代品种示范推广和政府采购项目实施工作，有效促进产业链延伸。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29,368,353.32元，同比增长15.04%，主要由于公司对子公司重庆中一种业形成控制，自2020年7月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从而对公司营业收入产生积极影响；净利润-122,185,147.38元，同比减亏63.85%；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18,146,750.92元，同比减亏64.12%，其原因（1）公司本年主营业务毛利率大幅提高；（2）公司始终贯彻控制成本压缩费用的方针，本年期间费用大幅下降；（3）子公司保亭南繁种业由于受执法机构拆除没收建筑物等重大因素的影响，公司本期末聘请具备资质的中介机构对在建工程进行了减值测试，依据专业意见相应对其计提了大额的资产减值损失，因此，尽管公司本期减亏较大但仍未扭亏为盈；报告期末，公司资产合计1,105,393,533.35元，较上年期末下降1.50%；负债合计96,638,346.55元，较上年期末上升24.97%；所有者权益合计1,008,755,186.80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928,648,996.27元。

（二）报告期内公司开展的主要工作

（1）科技创新稳步推进，增强市场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发挥科技创新优势，以突破性品种培育为抓手，在科研品种审定、科技创新育种方面均取得重大进展。公司多项自主科技创新成果通过省级国家级鉴定。稻育种方面，稻米加工整精米率

取得重大突破，多个品种的整精米率得到了较大的提升。优质高产杂交水稻和安全稻米品种选育成果显著，已培育出多项达国家一级优质标准的稻米品，其中高抗性淀粉水稻品种选育已取得阶段性成果。油菜育种方面，高含油油菜育种技术继续处于全国领先水平，公司已创制出含油量高达57%的油菜科研材料，培育出含油量50.46%的新品种晶油1号已通过国家登记。玉米育种方面，有5个玉米品种完成区试并申请审定，多个品种完成在云南、贵州及重庆的引种工作。

（2）强化生产管控，提升产品营销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以销定产、合格种入库的产销及质量控制原则，一方面通过优化营销代理渠道、积极参与政府采购项目、发展乡村振兴产业合作、加强对外贸易服务等方式实现营销增收。另一方面，通过控制生产规模和加工环节，保证种子质量，降低库存风险，降低商种成本。公司还根据不同区域市场推行精准营销策略，通过市、县、乡授权三级混动方式，推行差异化销售。借助“黔货出山”和广州扶贫窗口等政策便利，开展线上线下同步销售，打造电商平台直播，推广新营销。公司通过做精做细各项销售举措，积极寻求营销突破，促进了销售业务的稳定增长。

（3）加强经营管理，提升财务健康水平

一是积极清理回收应收债权。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惟谷供应链积极推进与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诉讼事项的最终审结，于2020年6月取得二审胜诉结果；随后公司加强与债务保证人的沟通协调，于2020年7月达成和解，成功为公司挽回损失，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已回收10000万元。二是建立健全资金管控制度，推动预算管控，确保资金安全，进一步提升资金管理效益。

（4）提高经营质量，加大资产盘活力度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神农大丰种业完成对下属子公司江西神农大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湖南由奇丰种业有限公司、武汉神农大丰种业有限公司、湖南丰神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湖北奇源种业科技有限公司和郴州神农大丰种业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以及完成江西生活通支付科技有限公司的工商注销登记手续；下半年重点推进了海南保亭南繁种业的处理，已于2021年1月5日与海南海尔思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通过处置低效、无效或亏损资产，进一步优化了公司资产结构，回收现金流，为公司稳定的运营和转型提供资金保证。

（5）培育经济新增长点，公司品牌价值不断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充分发挥科企合作优势，大力推进科研育种及新品种联合开发。如与重庆市农科院合作，已在贵州范围内共同开发大豆、绿豆等新品种市场，重庆市农科院与重庆中一种业合作开发的大批杂交水稻由湖南神农种业在长江下游选育并负责选育出的品种资源的开发；公司新开发的特色功能稻品市场前景日益凸显，Q优12已成为云南省米线加工原料当家品种，在国内四川、贵州、福建等省区开展广泛试验示范，有望成为全国米制品加工第一大品种之一；公司生产的“冷水河”优质大米获得贵州好



粮油称号，在第二十一届中国绿色食品博览会上再获金奖殊荣；2020年11月，公司荣获思维财经投资者网2020年度金桥奖年度最具有投资价值上市公司奖，品牌影响力不断提升。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	
营业收入合计	129,368,353.32	100	112,458,427.26	100	15.04
分行业					
农业	128,396,183.36	99.25	111,793,337.92	99.41	14.85
房产转让、房屋仓库租金收入	377,976.27	0.29	497,065.02	0.44	-23.96
农业技术服务	538,396.60	0.42	97,752.83	0.09	450.77
供应链服务	55,797.09	0.04	70,271.49	0.06	-20.60
分产品					
杂交水稻种子	81,604,508.83	63.08	89,911,219.74	79.95	-9.24
玉米种子	15,200,441.25	11.75	753,171.93	0.67	1,918.19
蔬菜及其他种子	21,783,102.52	16.84	2,135,382.50	1.90	920.10
农化产品	6,660,472.95	5.15	8,303,745.64	7.38	-19.79
农业技术服务	538,396.60	0.42	97,752.83	0.09	450.77
稻谷、大米及米糠	3,147,657.81	2.43	10,689,818.11	9.51	-70.55
房屋仓库租金收入	377,976.27	0.29	497,065.02	0.44	-23.96
供应链服务	55,797.09	0.04	70,271.49	0.06	-20.60
分地区					
华东地区	11,846,669.15	9.16	2,958,160.38	2.63	300.47
华中地区	44,839,020.24	34.66	84,199,757.34	74.87	-46.75



华南地区	23,431,434.67	18.11	13,603,546.22	12.1	72.25
西南地区	44,409,301.42	34.33	11,696,963.32	10.4	279.67
其他地区	1,366,706.04	1.06			
境外	3,475,221.80	2.69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分行业						
农业	128,396,183.36	89,221,289.65	30.51	14.85	-33.85	51.17
分产品						
杂交水稻种子	81,604,508.83	58,103,585.75	28.80	-9.24	-49.10	55.75
玉米种子	15,200,441.25	10,184,297.61	33.00			33.00
其他种子	21,783,102.52	11,099,363.51	49.05			49.05
农化产品	6,660,472.95	4,856,409.36	27.09	-19.79	-33.40	14.90
稻谷、大米、米糠销售	3,147,657.81	4,977,633.42	-58.14			-58.14
分地区						
华东地区	11,634,192.96	8,119,106.97	30.21			30.21
华中地区	44,897,420.24	29,711,686.87	33.82	-39.10	-66.83	55.32
华南地区	23,231,558.01	18,262,434.12	21.39	53.44	-21.26	74.58
西南地区	43,791,084.31	30,535,976.67	30.27	368.38	252.35	22.96
其他地区	1,366,706.04	718,390.70	47.44			47.44
境外	3,475,221.80	1,438,154.32	58.62			58.62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
农业	销售量	万公斤	594.17	857.91	-30.74
	生产量	万公斤	300.31	657.70	-54.34
	库存量	万公斤	381.63	173.81	119.57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变动情况分析：

- 1、销售量本年比上年减少 30.74%，但销售额则上升 14.85%，主要原因系（1）上期公司种子转商其销售价格远远低于合格产品价格，导致销售量的增加并没有带来销售额的增长；（2）报告期将重庆中一种业 7-12 月的经营数据纳入了合并范围，使销售收入同步增长；
- 2、生产量本年比上年下降 54.34%，主要是因为子公司湖南神农种业本年大幅减少大米和稻谷的生产量（本年仅生产 4.18 万公斤，上年生产量为 415.58 万公斤）；
- 3、库存量本年比上年增长 119.57%，主要是因为本年末重庆中一种业的存货纳入了合并范围所致。

（4）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营业成本构成

单位：万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农业	原材料	8,491.01	95.17	13,240.40	97.19	-35.87
	制造费用	338.84	3.80	244.06	1.98	38.84
	直接人工	92.28	1.03	4.17	0.84	2,112.24

变动情况分析：

（1）公司本期销售成本原材料成本比上期下降了 35.87%，主要系湖南神农种业加强了经营管理及本期 7-12 月重庆中一种业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该等公司的产品毛利率均有不同程度的提高；（2）本期销售成本中制造费用及直接人工分别比上年增长 38.84%及 2,112.24%，主要系报告期将重庆中一种业 7-12 月的相关费用纳入了合并范围，直接影响制造费用及直接人工的金额，同时，湖南神农种业本年加大种子精选力度，从而增加了人工成本。

（6）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公司报告期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详见本期财务报表附注之“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7）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6,824,941.03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0.74%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1	12,021,177.97	9.29
2	客户 2	5,848,733.66	4.52
3	客户 3	3,054,779.40	2.36
4	客户 4	2,968,200.00	2.29
5	客户 5	2,932,050.00	2.27
合计	--	26,824,941.03	20.74

注：1、公司前五名客户中，第一和第五大客户系湖南神农种业本年处置的子公司，湖南神农种业与其在处置后的交易金额合计为 14,953,227.97 元；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在主要客户中不直接或者间接拥有权益等。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44,711,200.00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8.84%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1	30,790,510.00	33.64
2	供应商 2	4,420,333.75	4.83
3	供应商 3	3,719,325.00	4.06
4	供应商 4	3,460,071.10	3.78
5	供应商 5	2,320,960.15	2.54
合计	--	44,711,200.00	48.84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在主要供应商中不直接或者间接拥有权益等。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万元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本年比上年 增减 (%)
销售费用	2,437.65	3,901.12	-1,463.47	-37.51
管理费用	4,920.03	7,028.13	-2,108.10	-30.00
财务费用	56.44	-47.45	103.89	-218.95
研发费用	425.30	585.25	-159.95	-27.33
营业外支出	953.86	605.58	348.28	57.51
所得税费用	9.66	96.89	-87.23	-90.03

变动情况分析：（1）销售费用、管理费用本年比上年分别减少 1,463.47 万元及 2,108.10 万元，分别下降 37.51% 及 30.00%，主要系本期公司继续贯彻逐步缩减低效、无效或亏损业务的思路，节省了相关费用所致；（2）财务费用本年比上年增加 103.89 万元，增长 218.95%，主要系本期下半年重庆中一种业业务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其子公司贵州新中一种业发生借款利息支出所致；（3）研发费用本年比上年减少 159.95 万元，下降 27.33%，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继续调整研发策略，严格控制相关费用开支以保证后续研发资金的需求；（4）营业外支出本年比上年增加 348.28 万元，增长 57.51%，主要系报告期子公司湖南神农种业受新冠疫情影响发生存货报废损失所致；（5）所得税费用本年比上年减少 87.23 万元，下降 90.03%，系本期公司没有产生影响所得税费用的收入。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40	8	31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21.86%	7.92%	15.98%
研发投入金额（元）	4,252,995.27	5,852,519.99	26,572,569.4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29%	5.20%	15.46%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	0.00	4,683,103.26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17.62%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	0.00%	27.50%

研发人员数量较上年大幅增加的原因主要系本期末重庆中一种业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所致。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仍有所减少，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继续调整研发策略，严格控制相关费用开支以保证后续研发资金的需求。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比上年增减比例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632.44	13,505.34	12,127.10	89.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589.93	24,627.57	-6,037.64	-24.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42.51	-11,122.23	18,164.74	163.3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129.69	87,540.54	-16,410.85	-18.7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067.84	84,536.59	-16,468.75	-19.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61.85	3,003.95	57.90	1.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4.00	300.00	104.00	34.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8.94	220.24	348.70	158.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94	79.76	-244.70	-306.8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939.43	-8,038.52	17,977.95	223.6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年较上年增加 18,164.74 万元，同比增加 163.32%，主要系本期全资子公司深圳惟谷供应链应收回大额债权，同时本期下半年重庆中一种业现金流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以及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比大于经营性的现金流出等因素共同影响所致；(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年较上年增加 57.90 万元，同比增加 1.93%，与上年基本持平；(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年较上年减少 244.70 万元，同比减少 306.80%，主要系本期下半年重庆中一种业现金流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导致其子公司贵州新中一种业由于银行债务支付的现金大于流入的现金所致。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为 9,939.43 万元，同期公司净利润为-12,218.51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净利润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系本期发生的非付现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摊销、存货和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及经营性应收项目减少等因素影响所致，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之“五、(4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23,866,502.22	19.55%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处置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	随投资企业盈亏状况而变化
信用减值损失	-41,419,818.88	-33.93%	由于收回大额债权转回上期计提坏账准备损失	随资产风险而变化
资产减值损失	147,509,630.56	120.82%	计提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随资产风险而变化

营业外收入	1,078,409.02	-0.88%	政府补助、其他	否
营业外支出	9,538,562.98	7.81%	对外捐赠、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罚款赔偿支出及其他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公司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且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适用

单位：元

	2020 年末		2020 年初		比重增减 (百分点)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03,433,539.63	18.40	104,050,996.93	9.27	9.13
交易性金融资产	39,333,792.13	3.56	1,095,811.62	0.10	3.46
应收账款	49,438,255.59	4.47	46,286,322.17	4.12	0.35
其他应收款	14,763,084.73	1.34	27,656,714.63	2.46	-1.13
存货	49,063,288.51	4.44	45,261,791.21	4.03	0.41
投资性房地产	14,683,840.54	1.33	12,686,761.92	1.13	0.20
长期股权投资	228,398,521.39	20.66	289,120,273.68	25.76	-5.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7,000,000.00	4.25	50,005,800.00	4.46	-0.20
固定资产	239,900,899.81	21.70	174,620,512.08	15.56	6.14
在建工程	31,895,249.77	2.89	171,319,562.38	15.27	-12.38
资产总计	1,105,393,533.35	100.00	1,122,177,083.34	100.00	-

变动原因：1、货币资金期末占总资产比重较期初增加 9.13 个百分点，主要系本期子公司深圳惟谷供应链收回了大额货款，加之本期末重庆中一种业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等因素共同影响所致。

2、交易性金融资产期末占总资产比重较期初增加 3.46 个百分点，主要系本期末重庆中一种业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影响所致。

3、应收账款期末占总资产比重较期初增加 0.35 个百分点，主要系本期子公司深圳惟谷供应链收回了大额货款，同时本期末重庆中一种业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等因素共同影响所致。

4、存货期末占总资产比重较期初增加 0.41 个百分点，主要系本期子公司湖南神农种业处置其投资公司使存货减少，同时本期末重庆中一种业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导致存货增加等因素共同影响所致。

5、其他应收款期末占总资产比重较期初减少 1.13 个百分点，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广西立耘农业进行清算后注销及湖南

神农种业处置其投资公司导致本科目减少，同时公司收回处置子公司四川神农种业应收股权转让款等因素共同影响所致。

6、长期股权投资期末占总资产比重较期初减少 5.10 个百分点，主要系报告期末重庆中一种业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由于合并抵消使本科目金额减少所致。

7、固定资产期末占总资产比重较期初增加 6.14 个百分点，主要系本期末重庆中一种业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影响所致。

8、在建工程期末占总资产比重较期初减少 12.38 个百分点，系报告期内子公司保亭南繁种业由于受执法机构拆除没收建筑物等重大因素的影响，公司本期末聘请具备资质的中介机构对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依据专业意见相应对其计提资产减值损失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情况详见本期财务报表附注之“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权利受限情况详见本期财务报表附注之“五、(5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情况详见本期财务报表附注之“五、(2)交易性金融资产”。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1 年	首次公开发行	87,168.85	0	69,653.34	0	19,312.70	22.16%	0	已全部使用完毕	0
合计	--	87,168.85	0	69,653.34	0	19,312.70	22.16%	0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海南神农大丰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264 号）批准，海南神农大丰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1 年 3 月 7 日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以每股 24.00 元的价格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0,000,000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960,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71,688,510.00 元。募集资金于 2011 年 3 月 10 日到位，已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验资报告》（中准验字[2011]第 5001 号）。</p> <p>经公司 2020 年 8 月 26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海南南繁水稻育种制种工程研究中心建设项目”已基本完成建设，公司对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利息（683.67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并注销相应募集资金专户。</p> <p>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696,533,444.26 元，其中：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230,463,337.46 元，使用超募资金 466,070,106.80 元。另有募集资金项目结余资金 209,891,447.72 元已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p>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海南南繁水稻育种工程研究中心建设项目	否	5,427.46	5,427.46	0	5,755.86	106.05%	2020年08月26日			不适用	否
高产优质广适杂交水稻种子产业化工程建设项目	是	32,004.97	14,826.44	0	14,826.44	100.00%	2013年11月30日			不适用	否
杂交水稻种子市场销售网络体系建设项目	是	4,598.2	2,464.03	0	2,464.03	100.00%	2015年02月28日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42,030.63	22,717.93	0	23,046.33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湖南神农种业进行增资	否	7,000	7,000	0	7,000	100.00%	2011年12月29日	-2,674.21	3,225.26	否	否
湖南德天种业进行增资	否	720	720	0	720	100.00%	2011年10月27日	0.00	-1,137.80	否	是
四川神农种业进行增资	否	2,470	2,470	0	2,470	100.00%	2011年12月28日	-	-	不适用	不适用
福建神农种业进行增资	否	2,160	2,160	0	2,160	100.00%	2011年12月27日	-243.47	-769.09	否	否
重庆中一种业进行增资	否	8,633.98	8,633.98	0	8,633.98	100.00%	2012年09月30日	-279.35	-1,665.58	否	否
广西立耘农业投资设立	否	2,850	2,850	0	2,850	100.00%	2012年11月26日	37.67	-2,883.88	不适用	不适用
贵州新中一种业进行增资	否	1,070	1,070	0	1,070	100.00%	2013年05月17日	-161.81	-366.09	否	否
投资设立华智生物技术	否	3,000	3,000	0	3,000	100.00%	2013年08月30日	92.35	167.90	不适用	否
归还银行贷款	--	0	0	0	0	0	--	--	--	--	--



补充流动资金	--	18,703.03	18,703.03	0	18,703.03	100.0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46,607.01	46,607.01	0	46,607.01	--	--	-3,228.82	-3,429.28	--	--
合计	--	88,637.64	69,324.94	0	69,653.34	--	--	-3,228.82	-3,429.28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增资湖南神农种业、湖南德天种业、福建神农种业、重庆中一种业、贵州新中一未到达预计收益原因：主要系被投资公司的种子销售未达到预期所致。</p> <p>2、投资华智生物技术不适用原因：主要是华智生物技术系科研机构，未进行盈利预测。</p> <p>3、四川神农种业不适用原因：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转让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海南神农大丰投资有限公司分别将持有的四川神农大丰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99%和 1%的股权以 3106 万元进行转让。</p> <p>4、广西立耘农业不适用原因：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3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 2019 年 6 月 17 日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对全资子公司进行资产清算的议案》，同意公司对下属全资子公司广西立耘农业进行自主清算。2020 年 6 月，广西立耘农业的注销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本次注销完成后，广西立耘农业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由于湖南德天种业已进入破产清算程序，对其进行增资的项目可行性已发生重大变化。</p>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适用</p> <p>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超募资金累计已使用金额为 46,607.01 万元。其中：</p> <p>1、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9,000.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9,000.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经公司 2014 年 4 月 24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全部剩余超募资金及销户日的利息收入共计 703.03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已完成。</p> <p>2、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7,000.00 万元对湖南神农大丰种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增资，已完成。</p> <p>3、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720.00 万对湖南德天种业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已完成。</p> <p>4、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分别使用超募资金 2,470.00 万元和 2,160.00 万元对四川神农大丰种业科技有限公司和福建神农大丰种业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已完成。</p> <p>5、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分别使用超募资金 2,875.35 万元、2,974.50 万元和 2,784.13 万元对海南保亭南繁种业高技术产业基地有限公司、海南神农大丰投资有限公司及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已完成；同时，海南保亭南繁种业高技术产业</p>										



	<p>基地有限公司、海南神农大丰投资有限公司用上述增资款对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进行投资，已完成。</p> <p>6、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2,850.00 万元投资成立湖南立耘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完成。</p> <p>7、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070.00 万元，对贵州新中一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已完成。</p> <p>8、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3,000.00 万元投资成立华智水稻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其中：超募资金本金 22,342,410.00 元，超募资金专户利息 7,657,590.00 元），已完成。</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p>以前年度发生</p> <p>经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高产优质广适杂交水稻种子产业化工程的部分项目的实施主体变更为全资子公司湖南神农种业，实施地点变更为湖南省长沙市望城区，上述项目所需募集资金 6,000 万元。</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p>1、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原高产优质广适杂交水稻种子产业化工程建设项目已部分建成完工，未完成部分不再实施，其结余募集资金 187,390,926.41 元全部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并主要用于行业并购、自主研发和补充流动资金等经营方面。</p> <p>2、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原杂交水稻种子市场销售网络体系建设项目已部分建成完工，未完成部分不再实施，其结余募集资金 22,499,837.64 元全部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并主要用于行业并购、自主研发和补充流动资金等经营方面。</p> <p>3、经公司 2020 年 8 月 26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海南南繁水稻育种制种工程研究中心建设项目”已基本完成建设，公司对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利息（683.76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并注销相应募集资金专户。</p>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
题或其他情况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深圳市神农推谷供应链有限公司	子公司	农业生产资料采购和农产品销售、供应链管理及相关配套服务	50,000,000.00	68,160,581.45	68,134,112.11	0.00	68,873,727.11	68,079,645.37
湖南神农大丰种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农作物种子的选育、生产、销售；农药的销售（限分支机构）等	160,000,000.00	205,048,500.90	191,478,180.09	61,387,140.52	-23,564,982.79	-30,130,654.51
海南保亭南繁种业高技术产业基地有限公司	子公司	棉花、粮食、油料、蔬菜农作物种子的繁育、示范展示等	258,753,500.00	159,333,690.69	-41,022,281.06	0.00	-150,536,769.95	-150,503,035.25
海南波莲水稻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农作物基因技术的研究与开发、技术转让、服务、咨询、培训等	77,970,089.00	825,463,963.54	823,840,507.90	222,264.15	20,669,526.34	20,407,816.17
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生产、批发、零售、进出口农作物种子；粮食收购、仓储（不含危险品）等	100,000,000.00	222,464,470.34	115,523,801.26	98,262,150.46	-11,703,496.23	-6,452,935.04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广西立耘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自主清算，已注销完成	对公司对 2020 年形成 37.67 万元的清算收益，占公司本年度净利润的-0.32%。
江西神农大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本次交易产生 218.31 万元的投资损失，占公司本年度净利润的 1.85%。
湖南由奇丰种业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本次交易产生 167.76 万元的投资收益，占公司本年度净利润的-1.42%。
湖南丰神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本次交易产生 204.55 万元的投资收益，占公司本年度净利润的-1.73%。
郴州神农大丰种业有限责任公司	股权转让	本次交易产生 214.76 万元的投资损失，占公司本年度净利润的 1.82%。
武汉神农大丰种业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本次交易产生 161.52 万元的投资损失，占公司本年度净利润的 1.37%。
湖北奇源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本次交易产生 13.44 万元的投资损失，占公司本年度净利润的 0.11%。
江西生活通支付科技有限公司	已注销	报告期内对业绩影响极小。

注：江西神农大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湖南由奇丰种业有限公司、湖南丰神农业科技有限公司、郴州神农大丰种业有限责任公司、武汉神农大丰种业有限公司、湖北奇源种业科技有限公司、江西生活通支付科技有限公司是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神农大丰种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的子公司。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形势分析

1、行业发展趋势

种业作为国家战略性、基础性核心产业，是保障粮食安全的关键，促进农业高质量发展的根本。2011年以来国务院出台的一系列鼓励种业创新、深化种业体制改革的政策措施，鼓励企业培育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品种，为符合条件的“育繁推一体化”企业开辟品种审定绿色通道，为我国种子行业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外部支持环境。随着国家对种业发展各项政策措施的推进，种子市场监管力度不断加强，种业发展环境更加优化，中国种子市场规模保持缓慢增长趋势。政策支持扶优扶强，种业行业集中度不断提高，优势资源进一步向龙头企业聚拢，一些有研发实力的大中型种子企业快速发展，形成强者更强的市场格局，未来种子行业的龙头企业将持续整合资源，实现优质种子企业的强强联手，推动我国种子行业发展至新的阶段。此外，以“生物技术+信息化”为特征的第四次种业科技革命正在兴起。生物育种作为国家战略性重

大科技项目已被列入“十四五”规划纲要，预计未来关于生物育种技术的研发应用将有更多配套政策落地，加快种业快速发展。

2、国家相关政策情况

2020年2月21日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印发的《2020 年推进现代种业发展工作要点》，通知进一步明确加快规范品种管理，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加快推进基地建设，促进创新企业发展，深化种业“放管服”改革，支持育繁推一体化企业逐步成为种质创新利用主体等相关内容，将不断提振种业发展的信心，有效促进种子市场运行的规范化和品种保护力度大提升。同时受疫情的影响，国家为了稳产保供，出台了相应的财税、金融等政策、措施，支持种业企业度难关、求发展。国以农为本，农以种为先，2020年中央一号文件，明确指出“全党务必深刻认识做好2020年“三农”工作的特殊重要性，毫不松懈，持续加力，坚决夺取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的全面胜利”、“强化粮食安全省长责任制考核，各省（自治区、直辖市）2020年粮食播种面积和产量要保持基本稳定，进一步完善农业补贴政策。”进一步巩固和提高了种子的行业地位。2021年，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将继续深入推进，粮食播种面积保持稳定，农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水平进一步提高。国家加强农业种质资源保护开发利用，加快第三次农作物种质资源、畜禽种质资源调查收集，加强国家作物、畜禽和海洋渔业生物种质资源库建设，对育种基础性研究以及重点育种项目给予长期稳定支持，进一步增强了育种行业的可持续发展。国家加快实施农业生物育种重大科技项目，深入实施农作物和畜禽良种联合攻关，实施新一轮畜禽遗传改良计划和现代种业提升工程。要求尊重科学、严格监管，有序推进生物育种产业化应用，以生物技术为代表的种业新技术将迎来周期性大发展。国家加强育种领域知识产权保护，支持种业龙头企业建立健全商业化育种体系，加快建设南繁硅谷，加强制种基地和良种繁育体系建设，研究重大品种研发与推广后补助政策，促进育繁推一体化发展。近期，国家发展改革委、商务部发布《关于支持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放宽市场准入若干特别措施的意见》，提出开展支持农业全产业链发展试点，鼓励海南省带动种植、养殖、渔业的生产、加工、流通、销售、体验等全产业链发展。鼓励各类金融机构根据职能定位，按照农业发展需求和市场化原则，结合第三方评估评价信息，依法合规为农业全产业链建设提供金融支持，鼓励保险机构配套开展农业保险服务。上述一系列政策为种业发展提供了改革动力，我国种业进入了大发展的改革新机遇期。

3、种子市场竞争格局和公司行业地位

（1）育种手段单一。在国外生物育种制种技术迅猛发展的同时，我国的种业企业仍广泛沿用传统的常规育制种技术，不仅研发周期长、组配效率差，而且导致种质资源利用率低、品种特性单一等弊病。

（2）同质化竞争明显。长期以来，我国种业企业在研发模式、生产模式和销售模式均趋于雷同，而且受限于传统常规育制种技术的诸多限制，其种子产品之间也缺乏明显的特性差异。

（3）市场竞争日趋激烈。一方面，国内种业市场供需失衡，企业去库存压力增大；另一方面，跨国

种业公司通过技术与资本的输入，逐步占领甚至控制了我国部分农作物种子市场的生产与销售，部分领域的农业经济与粮食安全问题已逐步显现。

(4) 农业数字化转型的挑战。种子繁育具有育种材料数量多、测配组合规模庞大、试验基地分布区域广、性状数据海量等特点，传统表型数据获取方式以人工为主，费时费力，效率低、主观性强。分子育种快速发展带来挑战，迫切需要利用信息化、数字化的技术手段和平台装备系统，高效地获取作物表型信息，对企业提高育种管理水平和数据处理能力提出了更大的挑战。

公司是国内少数具有“育、繁、推”一体化经营能力的杂交水稻企业之一，是中国种业骨干企业、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国家火炬计划高新技术企业、种子行业“国家高技术产业化示范基地”，并设立了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在业内具有良好声誉和较高地位。

(二) 公司发展战略

2021年是国家“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未来公司将紧抓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机遇，积极发挥育种及管理优势，优化资源配置，夯实种业主业。同时以强化内循环、促进内外畅通、打造外循环为三大方向，探索业绩增长新路径，构建农业创新生态，重塑竞争新优势，实现“在危机中育先机，于变局中开新局”。

1、依托上市公司平台，加速集团内部资源整合

目前国内政策环境有利，公司将依托上市公司平台，通过各区域子公司之间的优势互补，加速内部优势资源有效结合，将公司打造成为育种能力强、生产加工技术先进、市场营销网络健全、技术服务到位的“育繁推一体化”的现代农作物种业集团。

2、实施产业链升级，促进经营效益提升

在种业技术链上，公司将以健全和完善自身科研机构和实验平台为基础，发挥品种培育、生物技术和资源环境的优势，不断提高自主创新能力，逐渐构建“商业化育种体系”，推动生物育种产业升级，增强发展的内生动力。在种业供应链上，公司将顺应消费升级趋势，持续推进生产的标准化、安全化、品牌化，发展农产品加工，不断提升产品附加值，占领产业链市场优势。

3、充分利用政策红利，构建农业创新生态

围绕海南自贸港建设鼓励种植、养殖、渔业生产、加工、流通、销售等全产业链发展的政策红利，公司将加大对具有种业协同效应的优质项目储备力度，建立以种植种业为核心的多层次种业创新生态链，通过优化资源配置，探索业绩增长新路径，提升农业竞争赛道站位。

(三) 2021年度公司经营计划

1、夯实种业主业，推动种业技术创新

坚持以市场为导向的品种选育和技术创新，培育符合市场需求的品种和节本降耗、提质增效的实用优势技术。同时做好关键环节的技术实施，保障种子生产安全，提高种子生产质量。此外，公司将全力拓展

主导品种的营销渠道，多措并举提高客户凝聚力，强化渠道建设，加大老品种库存消化力度，进一步夯实种业主业，提高资产周转效率。

2、优化资源配置，提升市场竞争力

通过各区域子公司之间的优势互补，将成熟的科研育种项目申请及执行经验、生物技术硬件设施及育种场所等内部优势资源有效结合，提高育种检测效率，进一步加大重庆中一在长江下游的杂交水稻选育，促进优良品种资源开发，提升市场竞争力。同时，对内推动集团营销渠道共享，对外加强与产业链相关企业合作，充分发挥渠道优势，降低营销成本，打开盈利空间，提高市场占有率。此外，充分利用上市公司平台，加大对湖南神农大丰等重点区域子公司的科研投入和基础设施建设，优化资源配置，进一步促进种业全产业链开发。

3、探索业务发展新途径，加快全产业链发展

为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公司将继续发挥主营种植及管理优势，积极探索业绩增长新路径。2021年将重点做好健康油、功能米及酒用高粱替代品种的生产示范和产业化开发；推进国际水稻品种技术创新深度合作，力争实现贸易目标品种及技术创新本土化；切实做好优质粮油产业链延伸，为高精特农产品服务城乡居民需求奠定基础；做好种业链延伸筹备工作，利用金融支持政策，加大对具有种业协同效应的优质项目的储备力度，增强企业活力，加快全产业链发展。

4、拓宽融资渠道，加强资金管理

为促进公司发展转型，保证资金需求，公司将建立与各类型金融机构的合作关系，拓宽融资渠道；将做好资金规划，合理安排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成本，打造安全、稳定的资金链条，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

5、优化内控管理，营造良好发展环境

围绕“内强筋骨”，持续优化内部管控，提升运营效率。通过打造强有力的管理体系，实现公司业务与管理两个层面的协同、匹配发展，努力成为现代高效农业产业化发展的优秀企业，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

（四）公司可能面对的主要风险

1、新产品开发风险

在农业生产活动中，新品种在逐步适应当地的土壤条件、气候条件和耕种方式过程中，其发展潜力与遗传优势将不断衰减，因此，必须不断在良种培育上推陈出新；并且，随着科学技术水平特别是生物技术的迅猛发展，新品种更新换代不断加快，种业企业竞争日趋激烈。但是，培育一个新品种周期较长，投入资金较大，一个新品种从开始选育到通过审定然后推向市场需5-8年时间，进入市场后，从产品介绍期到成长阶段需2-3年，因此新产品开发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虽然本公司通过技术创新不断推出新品种，丰富的

品种储备使公司具备较强的可持续发展能力，但如果不能继续增强自主研发能力，不断培育符合市场需要的新品种，或者新品种的推广与商业开发未达到预期目标，都将给公司的经营带来一定困难。

针对上述新品种开发风险，公司将提高优良品种的研发能力并缩短新品种的开发周期，并逐步实现由产品服务到技术服务、产业链服务的经营方式的升级；其次，继续充实和完善现有的集成育种创新体系，继续积极寻求和扩大与农业科研院所、优秀种业企业以及农业专家的多种形式的技术交流与合作，增强公司新品种的储备、开发和技术转化能力，加速主营品种的更新换代；同时，公司将继续强化公司内部的研究协同和资源共享，加速培育出更多符合不同区域市场需求的优良品种，加强自身科研转化和应用能力。

2、管理风险

公司原主要从事杂交水稻种子的选育、制种、销售和技术服务，在公司战略规划与主营业务调整的过程中，迫切需要公司在战略定位、科研生产、经营业务发展、内部控制、企业文化建设等方面尽快实现协同发展，加快提升集团化管理水平，能否尽快建立和完善符合所布局行业特点的管理制度与模式尚存在不确定性。

针对上述管理风险，公司将明确母子分公司各自战略定位，对所布局行业的特点、运营模式、人才团队需求等方面进行认真深入研究，找准协同点，制定切实可行的协同发展方案。在上市公司相对成熟的规范运作制度体系基础上，逐步建立、完善切合行业特点与运营需要的管理制度和风险控制体系，规范和优化各类决策程序与业务流程；同时不断完善人才管理体系和约束激励机制，并以此吸引、稳定符合公司各板块业务经营需求的优秀人才，使其与公司发展相匹配，保障公司的经营管理始终保持科学高效运转。

3、自然灾害风险

本公司为农业企业，主要从事杂交水稻种子的选育、制种、销售和技术服务。由于种子的生产必须在特定的自然生态环境下进行，受旱、涝、冰雹、霜冻、台风等自然灾害及病虫害的影响较大。虽然公司采取了诸如通过调整制种基地布局分散制种、采用多品种和少批量的生产方式、以“三系法”杂交水稻品种为主、逐步加大种子储备量等多种措施避免自然灾害对公司造成的损失，但如果公司的制种和科研基地突遇严重自然灾害或重大病虫害，将严重影响种子的产量和质量，影响公司资产安全，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自然灾害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加强标准化制种基地的建设和利用，在实施标准化制种的同时，通过对制种基地的合理布局，减少地区极端气候和病虫灾害对公司整体种子生产的影响；其次，通过加强科研基地的建设和保护，促进生物育种技术的应用，强化农作物品种的性状特征及其稳定性，并使其具备一定程度的抗病抗虫特性，从产品源头上减少公司经营品种的自然灾害风险；此外，公司已建的产业化项目将为公司提供规模化和标准化的加工与仓储设施，这将为公司逐步加大种子储备量、进一步防范自然灾害风险提供了良好的技术与设施条件。

4、市场竞争风险

目前我国种子行业市场集中度低，企业研发投入少并导致普遍缺乏科技创新能力，相对于欧美发达国家的种业，我国种业仍处于发展的初级阶段，具备“育、繁、推”一体化经营能力的公司较少，种子企业或科研院所与跨国种业公司抗衡的能力较弱，在全球化浪潮的经济形势下，不可避免地受到国外种业公司进入的严峻威胁和强大冲击。在我国现有的种业市场，杂交水稻是少数能保住并拥有优势的种业，但同样面临国外种业公司不断渗透的威胁。未来如果公司不能在技术创新、品种研发、市场网络布局和经营管理模式等方面有所突破，将面临被国外先进种业公司不断挤压的市场竞争风险。

针对上述市场竞争风险，公司结合自身竞争优势，在顺应国家行业政策引导和社会经济发展趋势的基础上，对原有战略规划进行了调整，同时制定了相应的实施步骤，不仅将彻底改变传统种业企业单一的产品供应模式，而且将逐步改善传统种业企业原有的经营风险大、库存高、存货周转率低、应收账款周期长和资产季节性闲置等问题，并通过逐步扩大营收来源、降低营销费用、提高产品（服务）毛利率和增加经营现金流等方式改善公司的财务状况。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现场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在历年的分配预案拟定和决策时，独立董事尽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相关的议案经由董事会、监事会审议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审议通过后在规定时间内实施，切实保证了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于2020年4月2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截至2019年末，由于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负值，公司2019年度不具备向股东分配利润的条件。据此，考虑到公司的经营现状及未来发展，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此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方案已经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符合章程利润分配规定和审议程序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明确且清晰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程序和机制完备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独立董事尽职尽责，发表了独立意见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听取中小股东意见，切实保护了全体股东权益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0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0
每10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0
可分配利润（元）	-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无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0 年度实现合并净利润-122,185,147.38 元，实现合并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18,146,750.92 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390,960,493.55 元，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103,714,644.55 元，合并资本公积余额 274,613,415.66 元。</p> <p>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财政部《关于编制合并会计报告中利润分配问题的请示的复函》（财会函[2000]7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利润分配应以母公司的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截至 2020 年末，由于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负值，公司 2020 年度不具备向股东分配利润的条件。据此，考虑到公司的经营现状及未来发展，公司董事会拟定的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p> <p>本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p>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年度	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情况	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的金额及占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2020年	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0
2019年	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0
2018年	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0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20年	0.00	-118,146,750.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年	0.00	-329,317,069.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8年	0.00	20,415,280.36	0.00%	0.00	0.00%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的详细情况见本期财务报表附注之“三、（31）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详见本期财务报表附注之“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9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刘星、曹卫强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不适用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2017年1月6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神农种业的控股子公司郴州神农大丰种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郴州神农种业”）就与胡述田种植、养殖回收合同纠纷向萍乡市湘东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萍乡市湘东区人民法院于2017年1月21日出具(2015)湘排民初字第11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胡述田向郴州神农种业支付135,000.00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案无其他进展。

2、2018年6月1日，本公司子公司深圳惟谷供应链因买卖合同纠纷，以广州市和兴隆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兴隆”）为被告，向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南山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被告支付拖欠货款1,907,200元及违约金，已获该院立案。南山法院于2019年4月22日出具(2018)粤0305民初13440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和兴隆于向原告深圳惟谷供应链支付货款1,907,200元及违约金；支付原告深圳惟谷供应链律师费103,000元；被告黄溪河对被告和兴隆的上述债务在5000万元保证范围内承担连带责任保证，其承担保证责任后，有权向被告和兴隆追偿。南山法院于2019年7月21日出具查封、扣押、冻结财产通知书，根据(2018)粤0305民初13440号生效民事裁定书，已查封、冻结、扣押下列财产：（1）轮候冻结和兴隆在平安银行广州珠江新城支行1101 4514 3770

03 账户的存款 1,238,768 元，实际冻结 0 元，冻结期限自 2019 年 7 月 23 日至 2020 年 7 月 22 日；（2）冻结和兴隆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 7906 0155 2000 0149 9 账户的存款 1,238,768 元，实际冻结 383.26 元，冻结期限自 2019 年 7 月 23 日至 2020 年 7 月 22 日；（3）和兴隆在兴业银行广州越秀支行 3911 2010 0100 1219 22 账户的存款未作冻结，原因为无此开户行；（4）轮候冻结黄溪河所持有的“和兴隆”（证券代码 837628）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254,692 股及孳息，冻结期限自 2018 年 10 月 9 日至 2021 年 10 月 8 日。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案无其他进展。

3、2018 年 9 月 20 日，本公司子公司深圳市神农惟谷供应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惟谷”）因合同纠纷，以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寰亚电力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俞倪荣、谢雨彤为被告，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深圳中院”）提起诉讼，该院已于 2018 年 10 月 8 日立案（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12 日在巨潮资讯网站上披露的《子公司诉讼事项公告》公告编号：2018-062）。2019 年 6 月 21 日，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对该案进行了开庭审理。2019 年 11 月，公司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2018）粤 03 民初 3407 号】，被告飞马国际、上海寰亚、俞倪荣、谢雨彤不服上述判决，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20 年 6 月，公司收到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裁定书》和《民事判决书》【（2020）粤民终 82 号】。（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12 日、2020 年 6 月 5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子公司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07 和《关于子公司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8）

为快速回笼资金，综合考虑公司资金面、经营策略、运营等情况，2020 年 7 月 8 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签署<和解协议>的议案》，同意深圳惟谷与上海寰亚、俞倪荣、谢雨彤签署《和解协议》。2020 年 7 月 20 日、2020 年 8 月 20 日、2020 年 9 月 21 日和 2020 年 10 月 20 日，深圳惟谷分别收到上海寰亚、俞倪荣、谢雨彤的第一期还款 4,000 万元、第二期还款 1,500 万元、第三期还款 2,000 万元和第四期还款 2,500 万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按照《和解协议》的约定，债务人上海寰亚、俞倪荣、谢雨彤根据还款计划正常履行还款义务。（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9 日、2020 年 7 月 21 日、2020 年 8 月 20 日、2020 年 9 月 21 日、2020 年 10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诉讼进展暨签署<和解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4）、《关于全资子公司诉讼事项暨<和解协议>执行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7、2020-040、2020-049、2020-051））

飞马国际收到深圳中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2019）粤 03 破申 537 号），深圳中院分别裁定受理了对飞马国际等公司的重整申请，并指定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管理人”）担任公司重整管理人。深圳惟谷已向飞马国际申报债权本金 71,798,125.04 元，申报债权的性质为贷款（有担保）。根据《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重整计划（草案）》和《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普通债

权的清偿方案，深圳惟谷已向飞马国际管理人提供领受应分配款项的银行账户及领受应分配股票的证券账户信息。深圳惟谷收到飞马国际管理人应分配股票 3,586,316 股。领受应分配款项的银行账户尚未收到相应款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3 日、2021 年 1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站上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4、2021-015））

4、全资子公司海南保亭南繁种业，为维护公司利益，向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人民法院提交了《行政起诉状》，以土地出让金违约金纠纷为案由，起诉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请求依法撤销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作出的《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催缴 BT-2012-13 号地块（神农大丰项目）土地出让金违约金的通知》（保自然资【2019】32 号），土地出让金违约金共计 429.3 万元。保亭南繁种业于 2019 年 7 月 23 日收到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人民法院作出的《受理案件通知书》。2019 年 8 月 21 日，保亭南繁种业收到海南省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人民法院作出的《行政裁定书》（2019）琼 9029 行初 16 号，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第四十九条第（一）项、《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的解释》第六十九条第一款第（一）项之规定，裁定如下：驳回原告海南保亭南繁种业高技术产业基地有限公司的起诉。保亭南繁种业在收到该裁定书后，已向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20 年 5 月，保亭南繁种业收到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行政判决书》（2019）琼 96 行终 161 号，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第二十五条、第八十九条第一款第（二）项和《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的解释》第一百零九条第一款之规定，裁定如下：撤销海南省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人民法院(2019)琼 9029 行初 16 号行政裁定；本案指令海南省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人民法院继续审理。本裁定为终审裁定。2020 年 11 月，保亭南繁种业收到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人民法院的行政判决书（2020）琼 9029 行初 20 号，判决：驳回保亭南繁种业的诉讼请求。保亭南繁种业在收到该判决书后，已向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21 年 4 月，保亭南繁种业收到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的行政判决书（2021）琼 96 行终 47 号，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5、海南波莲水稻基因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波莲基因”）于 2015 年 4 月 23 日成立，神农科技系波莲基因的创始股东之一，经过多次股权变更，神农科技现持有其 20.0155%的股权。波莲基因从未建立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章程》形同虚设，设立至今从未召开过定期股东会议；执行董事及监事任期届满后，波莲基因至今未召开股东会对执行董事和监事进行重新选举；波莲基因自成立至今几乎未在其经营范围内开展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继续投资会损害神农科技作为波莲基因股东的合法权益。

为维护公司合法权益，公司已向海南省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海口中院”）提起诉讼，海口中院受理了关于波莲基因解散纠纷案件，该案件已于 2021 年 1 月 25 日开庭审理，尚未判决。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案无其他进展。（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6 日、2020 年 12 月 9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

的《关于诉讼参股公司解散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9 和《关于诉讼参股公司解散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61）

6、因公司所拥有的车辆被黄某某占有使用，公司向海口市美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被告黄某某返还涉案车辆。2020 年 12 月 4 日，海口市美兰区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判决被告黄某某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公司返还涉案车辆。被告黄某某不服该判决，于 2021 年 1 月 21 日向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目前，该案二审尚在审理当中，暂无最新判决结果。

7、投资者诉讼及其他诉讼、仲裁情况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是否形 成预计 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 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 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李国梅、续龙喜、李睿等 38 人诉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	1120.79	否	其中 10 人撤诉，海口中院出具民事裁定书（2020）琼 01 民初 98、105-106、123、125-127、304、314、427 号；18 起案件海口中院出具民事裁定书（2020）琼 01 民初 87-97、99-104、235 号；10 起案件海口中院出具一审民事判决书（2019）琼 01 民初 877 号、（2020）琼 01 民初 124、145、146、148-151、165-166 号，海南省高院出具二审民事判决书（2020）琼民终 371-373、375、377-381、492 号	其中 10 人撤诉，海口中院已出具民事裁定书；18 起案件已出具民事裁定书，驳回 18 位原告的起诉；10 起案件已出具一审民事判决书：驳回 10 位原告的诉讼请求，二审已出具二审民事判决书：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判决生效		未达到披露标准
蔡家超、刘金亮诉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	53.50	否	海口中院出具一审民事判决书（2020）琼 01 民初 144、147 号，海南省高院出具	一审判决结果：驳回 2 位原告的诉讼请求，二审判决结果：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最高人民法院已受理		未达到披露标准

			二审民事判决书 (2020)琼民终 374、376 号； 2021 年 4 月 7 日 公司收到应诉通 知书，2 位原告 已向最高人民法院 申请再审			
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丫 米网络诉湖南昌荣智 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湖南众鑫明诚数 码科技有限公司、株 洲盛强数码科技有限 公司、湖南清诚鑫创 数码科技有限公司合 同纠纷案	824.18	否	海南省海口市美 兰区人民法院对 湖南昌荣智兴、 众鑫明诚、株洲 盛强、湖南清诚 出具民事判决书 (2019)琼 0108 民初 13598、 13599、13600、 13601 号	判决结果：湖南昌荣 智兴向海南丫米网络 支付垫付货款 1,394,000 元、代理费 125,460 元，并支付滞 纳金；湖南众鑫明诚 向海南丫米网络支付 垫付货款 1,701,400 元、代理费 153,126 元，并支付滞纳金； 株洲盛强向海南丫米 网络支付垫付货款 650,000 元、代理费 58,500 元，并支付滞 纳金；湖南清诚向海 南丫米网络支付垫付 货款 1,746,000 元、代 理费 157,140 元，并支 付滞纳金。	已出一审判决 书，海南丫米 网络申请强制 执行，收到株 洲盛强和清诚 鑫创强制执行 所得款分别为 1043.58 元、 1621.44 元。经 调查，对方名 下均无可执行 的房产。 法院已采取限 制消费措施。 公司已收到法 院诉讼费退 费。	未达到披 露标准
海南南洋水务工程有 限公司诉保亭南繁种 业合同纠纷案	115.38	否	海南省保亭黎族 苗族自治县人民 法院出具民事判 决书(2020)琼 9029 民初 203 号	判决结果：双方与 2016 年 7 月 13 日签订 的《七仙岭南繁国际 培训中心泳池、热水 设备系统供应及安装 工程合同书》无效； 保亭南繁种业支付给 南洋水务工程款 396,605.29 元及利息， 驳回双方其他诉讼请 求。	判决生效，公 司已执行。	未达到披 露标准
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 神农种业诉湖南溢香 园粮油有限公司、王 照文合同纠纷案	101.56	否	湖南省长沙市望 城区人民法院出 具民事调解书 (2020)湘 0112 民初 1821 号、 (2020)湘 0112	经法院调解，湖南神 农种业和湖南溢香园 双方自愿达成协议： 湖南溢香园应退还湖 南神农种业货款 511,651.25 元，同意湖	湖南溢香园按 协议还款；只 收到王照文第 一笔款项，未 按协议及时还 款，湖南神农	未达到披 露标准

			民初 1823 号	南溢香园分期偿还；湖南神农种业和王照文双方自愿达成协议：王照文应退还湖南神农种业货款 503,919.43 元，同意王照文分期偿还。	种业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神农种业诉长沙思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湖南百川汇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樊学知合同纠纷案	190.02	否	湖南省长沙市望城区人民法院出具民事判决书（2020）湘 0112 民初 1824 号	判决结果：思凯电子向湖南神农种业支付货款 1,900,240 元，百川供应链负连带清偿责任，案件受理费 21,902 元由思凯电子和百川供应链承担。	已出一审判决书。湖南神农种业申请强制执行，法院已受理立案。法院已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未达到披露标准
波莲基因起诉公司及深圳惟谷偿还借款利息	710.42	否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人民法院出具民事判决书（2020）琼 0106 民初 7190 号、民事裁定书（2020）琼 0106 民初 7190 号之二	判决结果：深圳惟谷向波莲基因支付贷款利息 7104166.67 元及损失，案件受理费 61529.17 元，案件申请费 5000 元，由深圳惟谷负担。 裁定结果：准许原告波莲基因撤回对海南神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起诉。	判决生效，公司已执行。		未达到披露标准
海南海尔思医疗器械有限公司诉公司及保亭南繁种业股权转让纠纷案	800	否	正在审理中	正在审理中	正在审理中	2021 年 03 月 01 日	2021-024
报告期内发生尚未达到重大诉讼、仲裁的其他诉讼、仲裁	1438.87	否	共 11 起案件，其中 1 起已完结，尚未执行；3 起已判决，尚未执行；4 起正在审理中；3 起已提起诉讼	对公司经营没有重大影响	共 11 起案件，其中 1 起已完结，尚未执行；3 起已判决，尚未执行；4 起正在审理中；3 起已提起诉讼		未达到披露标准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情况，详见本期财务报表附注之“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4、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5、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注重企业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双赢，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依法经营；公司积极履

行相关社会责任与义务，在为投资者创造价值的同时，积极承担、平衡与保护员工、客户、供应商、社会利益相关方的利益。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履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在抗疫救灾期间，公司向非洲自然保护区一线巡护员捐赠口罩、向武汉大学中南医院捐赠神农长生谷大米。此外，公司还积极参与公益事业，向深圳市桃花源生态保护基金会、云南省绿色环境发展基金会、云南绿色环境基金会、海南省残疾人基金会等公益组织进行了捐款，以实际行动积极回馈社会，为促进社会发展贡献力量。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处置位于海口市紫荆路 2-1 号紫荆·信息公寓的房产和停车位已完成过户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处置房产完成过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0）

2、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召开的股东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关于修改章程的议案》和《董事会关于董事变更的议案》，根据股东会决议，公司在重庆中一种业 7 个董事会席位中占 4 席，对董事会控制权超过半数；同时，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重庆中一种业 50%的股份，重庆中一种业自然人股东聂勇将所持有的 1%股份委托给公司行使表决权，公司合计拥有重庆中一种业 51.00%的表决权，上述事项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公司自 2020 年 7 月 1 日起将重庆中一种业纳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3、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 2020 年 7 月 24 日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修改后的经营范围为：主要农作物种子生产；农作物种子经营；农作物种子进出口；农药批发；肥料销售；饲料生产；畜牧渔业饲料销售；食品生产；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食品经营；水产养殖；水产苗种生产；水产苗种进出口；水产品批发；水产品零售；渔业加工废弃物综合利用；渔业捕捞；海洋环境服务；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智能农业管理；保健食品生产；休闲观光活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9 日、2020 年 7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31）、《关于修改



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2）、《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38）等相关公告）。

4、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海南南繁水稻育制种工程研究中心建设项目”已基本完成建设，公司对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并注销相应募集资金专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海南神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南繁水稻育制种工程研究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收支结余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截止本报告日，公司及子公司已将节余募集资金转出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办理完成募集资金专户注销相关手续。上述专项账户注销后，公司与子公司海南保亭南繁种业高技术产业基地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平安银行海口分行营业部共同签订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亦相应终止。（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4）、《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42）、《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45）、《关于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8））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1、报告期内是否发生对公司造成重大影响的自然灾害、病虫害或食品安全事故等重大事件

是 否

2、报告期内公司享受的农业企业税收优惠政策、政府补助政策和产业政策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用地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3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 2019 年 6 月 17 日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对全资子公司进行资产清算的议案》，同意公司对下属全资子公司广西立耘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立耘”）进行自主清算。（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5 月 31 日、2019 年 6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对全资子公司进行资产清算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0）和《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67））

2020 年 6 月，广西立耘的注销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0））

2、公司全资子公司保亭南繁种业于 2019 年 12 月收到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保综法罚字[2019]第 128 号），作出没收“七仙岭神农谷南繁种业国际培训中心”项目内违法建设的 57 栋建（构）筑物，总占地面积 9,586.64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1,798.14 平方米的行政处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9 日和 2019 年 12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18））《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21））

2020 年 6 月，保亭南繁种业接到相关执法部门的通知，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综合执法局、县公安局、县自然与资源规划局和保城镇政府等相关部门联合执法，对保亭南繁种业一期南繁水稻育制种工程研究中心项目 56 栋建筑进行拆除，拆除建筑面积为 10,832.67 平方米，剩余未处理的建筑还将继续拆除。（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9））。

3、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神农大丰种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完成对下属子公司江西神农大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湖南由奇丰种业有限公司、武汉神农大丰种业有限公司、湖南丰神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湖北奇源种业科技有限公司和郴州神农大丰种业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以及完成江西生活通支付科技有限公司的工商注销登记手续。

4、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4 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公司将持有的全资子公司保亭南繁种业 100%的股权，以不低于人民币壹亿柒仟叁佰万元（小写：¥173,000,000.00 元）的价格转让海南海尔思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尔思医疗”）。2021 年 1 月 5 日，公司与海尔思医疗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转让价格为人民币壹亿捌仟叁佰万元整（小写：¥183,000,000.00 元），同日，公司收到海尔思医疗支付的定金，即全部股权转让款的 20%人民币叁仟陆佰陆拾万元整（小写：¥36,600,000.00 元）。（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1 月 4 日、2021 年 1 月 5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拟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2）、《关于全资子公司股权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

2021 年 1 月 4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股东湖南省弘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弘德”）发来的《关于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函》（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1 月 5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收到股东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0））。

2021 年 1 月 11 日，公司收到湖南弘德分别向公司董、监事会发来的《关于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函》，提议审议《关于终止履行公司与海尔思医疗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关于以 3 亿元的价

格向湖南省弘德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商议海南保亭南繁种业高技术产业基地有限公司 100%股权转让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1 月 12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监事会和董事会收到股东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

鉴于湖南弘德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多次发来相关函件，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处理<股权转让协议>后续事项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1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

根据董事会决议，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1 日向海尔思医疗发出《协商函》，请求海尔思医疗同意本公司迟延履行《股权转让协议》中约定的目标公司交接及办理股权过户等手续，将股权转让款提高至人民币 3 亿元。

2021 年 2 月 26 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保亭南繁种业收到海南省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海口中院”）的（2021）琼 01 民初 76 号《应诉通知书》《民事起诉状》及（2021）琼 01 财保 3 号《民事裁定书》等相关材料。该案已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开庭审理，尚未判决。（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3 月 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股权转让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4)）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0,950,252	5.95%						60,950,252	5.95%
3、其他内资持股	60,950,252	5.95%						60,950,252	5.95%
境内自然人持股	60,950,252	5.95%						60,950,252	5.95%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963,049,748	94.05%						963,049,748	94.05%
1、人民币普通股	963,049,748	94.05%						963,049,748	94.05%
三、股份总数	1,024,000,000	100.00%						1,024,0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5,32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6,71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曹欧劫	境内自然人	17.94%	183,666,101		60,950,252	122,715,849		
湖南省弘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00%	163,867,909	-20,479,591		163,867,909	质押	70,000,000
湖南省财信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94%	40,337,686	-10,862,314		40,337,686		
周建禄	境内自然人	0.65%	6,681,401			6,681,401		
江西核工业瑞丰生化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59%	6,085,155			6,085,155		
兰蓉	境内自然人	0.35%	3,614,000			3,614,000		
张岩	境内自然人	0.28%	2,916,000			2,916,000		
杨毛学	境内自然人	0.25%	2,522,000			2,522,00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24%	2,486,405			2,486,405		



付东	境内自然人	0.23%	2,330,000			2,330,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 10 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湖南省弘德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163,867,909	人民币普通股	163,867,909					
曹欧劫	122,715,849	人民币普通股	122,715,849					
湖南省财信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0,337,686	人民币普通股	40,337,686					
周建禄	6,681,401	人民币普通股	6,681,401					
江西核工业瑞丰生化有限责任公司	6,085,155	人民币普通股	6,085,155					
兰蓉	3,614,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14,000					
张岩	2,916,000	人民币普通股	2,916,000					
杨毛学	2,522,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22,00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486,405	人民币普通股	2,486,405					
付东	2,3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3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 10 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1. 股东曹欧劫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81,267,003 股外，还通过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02,399,098 股，合计共持有公司股票 183,666,101 股；2. 股东湖南省弘德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70,000,409 股外，还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93,867,500 股，合计共持有公司股票 163,867,909 股；3. 股东张岩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2,916,000 股；4. 股东杨毛学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2,000 股外，还通过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510,000 股，合计共持有公司股票 2,522,000 股；5. 股东付东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30,000 股外，还通过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200,000 股，合计共持有公司股票 2,330,0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曹欧劫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2007年3月至2020年3月，任海南慧东地产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3年10月至2019年12月，任湖南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7年3月至今，分别担任海南慧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海南慧远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盈信（海南）金融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大自然保护协会大中华理事会委员及桃花源生态保护基金会第二届理事会理事。2019年4月15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为履行公司法定代表人职责，负责公司发展战略制定与督导实施工作。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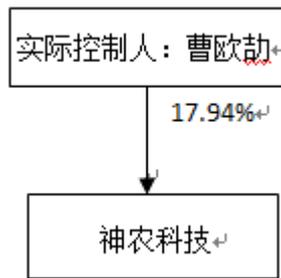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曹欧劫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2007年3月至2020年3月，任海南慧东地产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3年10月至2019年12月，任湖南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7年3月至今，分别担任海南慧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海南慧远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盈信（海南）金融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大自然保护协会大中华理事会委员及桃花源生态保护基金会第二届理事会理事。2019年4月15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为履行公司法定代表人职责，负责公司发展战略制定与督导实施工作。		
过去10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湖南省弘德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周灿辉	2012 年 10 月 30 日	叁亿元	以自有资产从事投资与资产管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行票据、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接受委托进行企业经营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服务；理财服务（不含金融、证券、期货咨询）；技术开发、培训、转让及咨询服务；房屋中介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 持股份 数量 (股)	本期减 持股份 数量 (股)	其他 增减 变动 (股)	期末持股 数(股)
曹欧劼	董事长	现任	女	52	2019年04月10日	2022年04月09日	183,666,101				183,666,101
彭继泽	董事	现任	男	60	2019年04月10日	2022年04月09日					
邓海滨	董事	现任	男	45	2019年04月10日	2022年04月09日					
张林新	董事	现任	男	48	2019年04月10日	2022年04月09日					
邓武	董事	现任	男	49	2019年04月10日	2022年04月09日					
郑抗	董事、副总经 理、财务总监	现任	女	59	2019年04月10日	2022年04月09日					
何进日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4	2019年04月10日	2022年04月09日					
涂显亚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57	2019年04月10日	2022年04月09日					
商小刚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1	2019年04月10日	2022年04月09日					
陈君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32	2019年04月10日	2022年04月09日					
张荣	监事	现任	女	48	2019年04月10日	2022年04月09日					
周巍	监事	现任	男	38	2019年04月10日	2022年04月09日					
杨祺	总经理	现任	女	42	2020年07月09日	2022年04月09日					
何燕	副总经理、董 事会秘书	现任	女	47	2019年07月02日	2022年04月09日					
合计	--	--	--	--	--	--	183,666,101				183,666,101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杨祺	总经理	聘任	2020年07月09日	聘任
何燕	副总经理	聘任	2020年07月09日	聘任
邓武	总经理	解聘	2020年07月09日	解聘

三、任职情况

(一)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董事会成员

曹欧劫女士，汉族，1969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2007年3月至今，任海南慧东地产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3年10月至2019年12月，任湖南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7年3月至今，分别担任海南慧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海南慧远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盈信（海南）金融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大自然保护协会大中华理事会委员及桃花源生态保护基金会第二届理事会理事。2019年4月15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为履行公司法定代表人职责，负责公司发展战略制定与督导实施工作。

彭继泽先生，汉族，1961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北大光华EMBA。2008年10月至2014年12月，任长沙先导投资集团副总裁；2015年1月至2017年6月，任上海鹏欣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大康国际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年7月至2019年2月，任湖南盛和创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2019年3月至今，任湖南省弘德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为履行公司董事职责。

邓海滨先生，汉族，1976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博士学历。曾任职于三一集团有限公司投资总部高级投资经理，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战略与投资部研究员、副总经理（主持工作）；2017年3月至2018年5月，任南华民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18年6月至今任湖南省财信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为履行公司董事职责。

何进日先生，汉族，1957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经济学学士，会计学硕士生导师，长期从事财务会计、财务管理理论与实务及资本市场等方面的研究，曾任岱勒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及湖南华菱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外部董事。现任海南神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为履行公司独立董事职责。

涂显亚女士，汉族，1964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律师。1992年8月至今，任海南方圆律师事务所合伙律师、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为履行公司独立董事职责。

商小刚先生，汉族，1980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2013年6月至2015年1月任职于海南省地税稽查局；2015年2月至今任海口中天华信会计师事务所和海口中天华信税务师事务所所长。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为履行公司独立董事职责。

张林新先生，汉族，1973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会计学博士。2009年3月至2013年7月任湖南信托有限责任公司风险合规管理部总经理；2013年7月至2018年5月任湖南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2019年3月至今，任湖南省弘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为履行公司董事职责。

邓武先生，汉族，1972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2007年4月至2018年5月任海南慧远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及海南慧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8年6月入职公司任副总经理；2019年4月至2020年6月任公司总经理。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为履行公司董事职责。

郑抗女士，汉族，1962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会计师职称，注册会计师资格。2000年3月至2007年3月，分别就职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和湖南英特会计师事务所，担任项目经理及审计部主任；2007年4月至2008年2月，担任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8年3月至2018年5月担任海南阳光百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8年6月至今任职公司财务部。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为履行公司董事职责并负责公司财务管理工作。

2、监事会成员

陈君先生，汉族，1989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2011年5月至2015年12月，任海南阳光百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营销经理、监事；2016年1月至2019年4月任海南金盈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经理、合规风控负责人；2019年5月至今任公司技术与产品统筹部负责人。经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选举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为履行公司监事会主席职责。

周巍先生，汉族，1983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2015年11月至2017年4月任湖南九溪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创始合伙人；2017年4月至今任湖南省弘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为履行公司监事职责。

张荣女士，汉族，1973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硕士学历。2013年8月至2015年4月任职于海南萨提亚辅导中心（个人工作室）；2015年5月至今任海南合生长力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法人、执行董事。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为履行公司监事职责。

3、高级管理人员

杨祺女士，总经理，回族，1979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硕士学历。2010年11月至2012年9月任上海友网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2014年9月至2016年3月任立思辰股份有限公司安全集团董事长助理；2016年4月至2018年5月任海南德仁药业有限公司总裁。2019年4月至2020年6月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20年7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为主持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工作。

郑抗女士，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其简介参见“董事会成员”部分。

何燕女士，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汉族，1974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曾任海南珠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文员、证券部职员、证券事务代表；2011年6月至2019年6月曾任职海南海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金融事业部、董事会办公室，担任证券事务代表，其中2013年10月-2016年7月担任证券事务部部长，2013年9月至2019年6月任第七届、第八届监事会职工监事。2019年6月入职海南神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二）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彭继泽	湖南省弘德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9年03月01日		是
周巍	湖南省弘德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10月		否
邓海滨	湖南省财信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8年06月		是

（三）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曹欧劼	海南慧远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2007年03月		否
曹欧劼	海南慧东地产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07年03月		否
曹欧劼	盈信（海南）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7年03月		否
曹欧劼	海南金雨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4年04月15日	2020年04月29日	否
曹欧劼	海南慧霖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16年09月27日	2020年04月23日	否
曹欧劼	海南慧融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年08月24日		否
曹欧劼	海南慧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07年03月28日		否
曹欧劼	海南盈新汇信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6年01月27日		否
曹欧劼	海南吉力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2019年11月15日	2020年03月	否
曹欧劼	大象（海南）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16年03月15日		否
邓武	盈信（海南）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08月09日	2020年03月	否
邓武	海南慧东地产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09年12月14日	2020年03月	否
邓武	海南美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1月09日	2020年03月	否
邓武	海南大宗商品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9年10月24日	2020年08月	否
郑抗	海南慧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郑抗	盈信（海南）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08月09日		否



郑抗	海南慧远地产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4月07日		否
郑抗	海南美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03月22日		否
郑抗	海南金雨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04月15日		否
杨祺	海南吉力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0年04月03日		否
杨祺	华智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7月02日		否
杨祺	海南大宗商品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0年08月06日		否
邓海滨	湖南空港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9年04月		否
邓海滨	湖南省财信引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4月		否
邓海滨	湖南省旅游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9年08月		否
张林新	湖南省弘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9年03月		是
何进日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10月	2021年4月	是
涂显亚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03月		是
涂显亚	海南方圆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1992年08月		是
商小刚	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02月06日		是
商小刚	海口中天华信会计师事务所	合伙人	2015年01月01日		是
商小刚	海口中天华信税务师事务所	合伙人	2015年01月01日		是
商小刚	中联天目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评估师	2016年09月01日	2020年03月31日	是
周巍	湖南省弘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总监	2017年04月		是
周巍	湖南省弘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10月		否
张荣	海南合生长力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法人、执行董事	2015年05月05日		否
陈君	海南阳光百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05月02日	2020年08月	否
陈君	海南六六六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18年05月15日		否
陈君	海南金盈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0年07月01日		是

(四)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决定；在公司承担职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公司支付，除独立董事外的董事、监事不另外支付津贴；独立董事津贴依据股东大会决议支付。
---------------------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独立董事津贴是依据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确定；监事会主席薪酬是依据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监事会主席工资的议案》确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根据公司第 4 届董事会第 14 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已按计划支付，2020 年度公司实际支付薪酬 316.49 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曹欧劫	董事长	女	52	现任	52.27	否
彭继泽	董事	男	60	现任		否
邓海滨	董事	男	45	现任		否
张林新	董事	男	48	现任		否
邓武	董事	男	49	现任	52.26	否
郑抗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女	59	现任	46.04	否
何进日	独立董事	男	64	现任	10	否
涂显亚	独立董事	男	57	现任	10	否
商小刚	独立董事	男	41	现任	10	否
陈君	监事会主席	男	32	现任	23.31	否
张荣	监事	女	48	现任	36.44	否
周巍	监事	男	38	现任		否
杨祺	总经理	女	42	现任	39.39	否
何燕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女	47	现任	36.78	否
合计	--	--	--	--	316.49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3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5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83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8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1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33
销售人员	25
技术人员	40
财务人员	22
行政人员	63
合计	18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22
大学本科	67
大专	45
专科以下	49
合计	183

2、薪酬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员工薪酬主要为月薪制，公司力求通过绩效考核将员工工作绩效与企业战略目标相结合，把个人业绩和团队业绩有效结合起来，体现工资管理的激励性、竞争性和公平性，形成留住人才和吸引人才的机制，最终推进公司发展战略的实现。

3、培训计划

员工培训计划由各单位根据其业务发展需要负责制定并实施，包括参加相关监管部门组织的培训、岗位执业资格培训、员工技能培训、换岗任职培训及外派培训等。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均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董事长主持，邀请见证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在股东大会上能够保证各位股东有充分的发言权，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力。

报告期内，本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情形，公司未发生单独或合并持有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0%以上的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形，也无应监事会提议召开的股东大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应由股东大会审议的重大事项，本公司均通过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依法行使其权力并承担相应义务，没有超越股东大会、董事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同时，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和经营系统，拥有自主决策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同业竞争。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行为及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未公开信息等公司治理不规范的情况。

（三）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工作，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

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比均达到或超过1/2，提高了董事会履职能力和专业化程度，保障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规范性。公司独立董事独立履行职责，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与公司有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影响。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3名，其中职工监事1名，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管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并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意见。

（五）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正逐步建立和完善公正、透明的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设立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薪酬政策及方案的制定与审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认真履行工作职责，较好地完成了董事会制定的经营管理任务。

（六）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回答投资者咨询，接待投资者来访，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为公司信息披露指定报纸，巨潮资讯网为公司信息披露指定网站，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七）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相关利益者合作，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已做到完全分开。

（一）业务方面：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与自主经营能力。

（二）人员方面：公司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制度。

（三）资产方面：公司与控股股东产权关系明晰，公司的资产与控股股东资产明确分开。

（四）机构设置：公司有自身完整、独立的机构设置。

（五）财务方面：公司设有独立的财会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在银行开设账户。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2.99%	2020 年 3 月 16 日	2020 年 3 月 16 日	2020-011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22.95%	2020 年 5 月 19 日	2020 年 5 月 19 日	2020-023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2.20%	2020 年 7 月 24 日	2020 年 7 月 24 日	2020-038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7.97%	2020 年 11 月 16 日	2020 年 11 月 16 日	2020-060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何进日	6	0	6	0	0	否	4
涂显亚	6	2	4	0	0	否	4
商小刚	6	2	4	0	0	否	4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 是 □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何进日先生、涂显亚女士和商小刚先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规定和要求，本着对公司、中小股东负责的态度，勤勉忠实履行职责，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积极深入公司现场调研，认真了解公司运营、研发等相关重大事项进展及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充分运用自身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客观地发表独立意见；同时，积极对公司运营管理、内控建设和重大决策等方面提出的合理意见和专业性建议均被采纳，提高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依据公司董事会所制定的各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职权范围运作，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

（一）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2名独立董事、1名非独立董事组成，其中，主任委员由董事长担任。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严格根据相关规定和公司制度的要求履责。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共召开了1次会议，对公司2019年发展战略执行情况进行了总结。

（二）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2名独立董事、1名非独立董事组成，其中，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担任。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5次会议，审议了公司定期财务报告、内部审计报告、会计政策变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等相关议案，审核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及执行情况并对公司续聘外部审计机构等事项发表了专业意见。在2020年年报审计过程中，审计委员会认真督促公司履行年报审计工作，协调审计计划及各项安排，做好内、外部审计工作的沟通协调，确保了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

（三）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2名独立董事、1名非独立董事组成，其中，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担任。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了1次会议，就2019年度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情况进行了审议。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的全体成员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本着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依法独立行使职权，较好地保障了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的合法权益不受侵犯。监事对公司生产经营、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行使了监督权，独立发表意见，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现将监事会在本年度的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成员 3 名，其中监事会主席 1 名，监事 2 名。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召开了 5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0 年 1 月 6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0 年 2 月 2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3、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26 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公司计提 2019 年度预期信用损失、资产减值损失及预计负债的议案》。

4、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26 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5、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0 年 10 月 2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20 年度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财务情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出售资产情况、关联交易等事项进行了认真监督检查，根据检查结果，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情况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依法列席或出席了公司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的决策程序和公司董事、经理履行职务情况进行了严格的监督。认为：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召开、召集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公司的决策程序严格遵循了《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已基本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公司财务报表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财务报告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对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专项审核意见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2020 年年度报告》和《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要求，程序合规合法，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四）公司关联交易、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行为，发生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定价公允，属于与日常经营相关的持续性往来，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不存在任何内部交易；公司能够认真贯彻执行证监发(2003)56 号和证监发(2005)120 号的规定，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所有股东利益的行为。

（五）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和股权、资产置换情况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持股 50%以下的其它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提供担保和违规担保的情况；未发生债务重组、非货币性交易事项及资产置换，也未发生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六）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出售资产的价格合理、公允，没有发现损害股东的权益或者造成公司资产损失的情况，没有发生内幕交易。

（七）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号-超募资金使用（修订）》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并履行了相应的程序，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八）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要求，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保密制度，严格规范信息传递流程，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知情人严格遵守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未发现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的情况，公司也未发生受到监管部门查处和整改的情形。

（九）对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十）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公司会计政策的变更。

三、信息披露及相关制度检查情况

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建立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包括《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等，日常均严格执行。2020年度监事会通过查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询问公司董事及相关工作人员，时刻关注公司内外部环境变化，及时获悉公司各项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财务状况以及规范运作等情况。检查结果如下：

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重要信息和重大事项，忠诚履行持续信息披露的义务，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的发展动态，满足投资者进行投资决策、行使股

东权利的需要，并通过信息披露推动公司发展。

- 1、公司已披露的公告与实际情况一致；
- 2、公司已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 3、公司已披露事项未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取得重要进展；
- 4、不存在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5、重大信息的传递、披露流程、保密情况等符合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四、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重点

2021 年，公司监事会仍然主要围绕促进规范运作、完善治理机制等方面，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努力做好各项工作：

1、督促公司规范运作，按时出席公司股东大会，积极列席公司董事会，对上述会议决议的贯彻执行情况加强监督检查。

2、按照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依规召开公司监事会，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充分讨论后形成决议。加强监事会的职能建设，不断改进监事会的监督方式方法，加强与公司其他监督部门的沟通联系，进一步增强监督力度。

3、对董事会关于企业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的规范性、合理性以及企业内部控制实施的有效性进行监督。

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忠实履行自己的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2年4月26日审议通过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依照该制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考核以公司经济效益及工作目标为出发点，根据公司年度经营计划与高级管理人员分管工作完成情况，进行综合考核，根据绩效考核结果确定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确定遵循以下原则：

- （一）公平原则，体现收入水平符合公司经营规模与业绩的原则，同时与外部薪酬水平相符；
- （二）责、权、利统一原则，体现薪酬与承担的职责和贡献相符；
- （三）长远发展原则，体现薪酬与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目标相符；
- （四）激励约束并重原则，体现薪酬发放与考核、与奖惩挂钩、与激励机制挂钩。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按以下标准确定：

- (一) 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年薪水平与其承担的责任、风险和经营业绩挂钩；
- (二) 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两部分组成；
- (三) 基本年薪按月发放；
- (四) 绩效薪酬与公司年度经营绩效挂钩，在会计年度结束之后，根据会计年度经营业绩及个人工作考核结果核算发放。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1 年 4 月 28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1、重大缺陷： A.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B.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 C.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D.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2、重要缺陷： A.对于是否根据一般公认会计原则对会计政策进行选择和应用的控制无效； B.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无效； C.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D.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	1、重大缺陷：严重违法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等，导致相关部门和监管机构的调查，并被限令退出行业或吊销营业执照；无法达到所有营运目标或关键业务指标，违规操作使作业受到中止，在时间、人力或成本方面严重超出预算；出现无法弥补的安全生产事故或出现严重质量问题，造成资产重大损失，导致潜在的大规模法律诉讼。 2、重要缺陷：违反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等，导致相关部门和监管机构的调查，并被责令停业整顿；无法达到部分营运目标或关键业务指标，受到监管部门的限制，在时间、人力或成本方面大幅超出预算；出现较大的安全生产事故或普遍质量问题，造成资产损失，需要执行大量的补救措施。

	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3、一般缺陷：是指除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3、一般缺陷：指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利润总额、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利润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或利润总额的 2%，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或利润总额的 2%但小于 5%，则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或利润总额的 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2%，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2%但小于 5%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直接影响（损失）金额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定量标准。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不适用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0 年 04 月 26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1）第 328012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刘星、曹卫强

审计报告正文

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1）第 328012 号

海南神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海南神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农科技”）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神农科技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神农科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事项描述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政策及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5（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

合并”、“六、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20年5月28日神农科技与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中一”）自然人股东聂勇签订《委托表决协议》，聂勇将其股东表决权委托予神农科技行使。在签订《委托表决协议》协议前，神农科技已持有重庆中一50%股权，签订委托协议后，神农科技合计持有51%的股东表决权。重庆中一于2020年5月28日改选董事会，神农科技在重庆中一的董事会席位中7席占据4席，超过半数。2020年6月24日，上述董事会变更已进行工商变更，神农科技对重庆中一实施控制，因此神农科技自2020年7月1日起将重庆中一纳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对企业合并的界定、合并日的判断、合并日的会计处理方面涉及管理层的重要判断，我们将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上述关键审计事项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1）获取并查看公司章程、委托表决协议、股东会决议、董事会会议纪要、工商变更资料等相关文件，检查相关法律手续是否完成，复核管理层对取得控制权的判断、合并的商业实质、对合并日的判断、合并方法的选择、对相关合同条款的理解以及对会计处理影响的分析；

（2）对重庆中一治理层、管理层、委托方进行访谈，并结合内部控制流程检查神农科技是否对重庆中一实际实施控制；

（3）获取了管理层聘请的外部评估专家出具的重庆中一合并日股东权益的评估报告，在内部估值专家协助下，验证管理层重庆中一合并日股东权益公允价值评估的合理性；

（4）重新计算神农科技合并重庆中一的投资收益并与管理层的计算结果进行核对；

（5）复核财务报告中与该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有关的列报和披露的准确性和完整性。

（二）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收入的会计政策及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5、收入确认”、“五、3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20年度，神农科技营业收入为人民币12,936.84万元，因为存在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所以我们将主营业务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上述关键审计事项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1）了解、评估及测试了公司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的合理性及执行有效性；

（2）通过对管理层的访谈，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及履约义务的合同条款，

检查销售折让与退货政策，分析评估了与收入确认有关的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

(3) 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判断销售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4) 实施细节测试，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销售合同、出库单、结算单、报关单等，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5) 评估销售退货估计、折扣折让会计处理是否正确；取得并复核管理层提供的销售退货率计算表、折扣折让计算表，抽取样本检查并重新计算；

(6) 对报告期内重要客户执行函证程序，以确认当期销售金额及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7) 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收入确认的支持性凭证，评估收入确认是否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四、其他信息

神农科技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神农科技 2020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神农科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神农科技、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神农科技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神农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神农科技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神农科技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星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曹卫强

2021 年 4 月 26 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海南神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3,433,539.63	104,050,996.9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9,333,792.13	1,095,811.6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9,438,255.59	46,286,322.1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0,573,841.99	27,707,070.2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4,763,084.73	27,656,714.6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9,063,288.51	45,261,791.2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381,075.00	421,763.56
流动资产合计	369,986,877.58	252,480,470.3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28,398,521.39	289,120,273.6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7,000,000.00	50,005,8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4,683,840.54	12,686,761.92
固定资产	239,900,899.81	174,620,512.08
在建工程	31,895,249.77	171,319,562.3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62,606,314.35	158,191,145.9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921,829.91	13,752,557.0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35,406,655.77	869,696,613.02
资产总计	1,105,393,533.35	1,122,177,083.3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821,360.4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0,630,554.31	16,578,081.52
预收款项	2,475,838.65	23,233,088.15
合同负债	9,871,152.6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894,722.61	7,719,101.30
应交税费	1,190,747.89	1,231,849.22
其他应付款	16,740,566.06	19,679,299.3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2,405.40
其他流动负债	4,325,655.65	
流动负债合计	77,950,598.33	68,573,824.9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2,676,062.8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4,998,640.04	4,293,000.00
递延收益	6,835,076.71	4,459,548.6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4,177,968.66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687,748.22	8,752,548.64
负债合计	96,638,346.55	77,326,373.5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24,000,000.00	1,024,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74,613,415.66	274,454,373.7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996,074.16	20,996,074.1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90,960,493.55	-270,969,308.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28,648,996.27	1,048,481,139.60
少数股东权益	80,106,190.53	-3,630,429.8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08,755,186.80	1,044,850,709.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05,393,533.35	1,122,177,083.34

法定代表人：曹欧劼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抗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新玲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2,564,896.21	88,828,547.45
交易性金融资产	0.2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357,306.3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02,081.24	380,339.03
其他应收款	227,123,909.34	257,352,525.5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000.00	1,044,624.8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85,067.79	312,223.67
流动资产合计	412,336,261.15	347,918,260.5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28,854,816.28	858,420,330.2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7,000,000.00	47,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6,884,616.86	7,175,962.92
固定资产	26,184,637.01	30,109,271.2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605,274.14	3,628,595.6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881,388.35	13,517,362.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21,410,732.64	959,851,522.13
资产总计	1,333,746,993.79	1,307,769,782.6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709.08	18,709.08
预收款项	73,430.75	
合同负债	1,225,550.00	
应付职工薪酬	1,626,657.99	2,289,447.80
应交税费	604,103.00	618,274.65
其他应付款	114,859,842.23	37,362,371.3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2,405.4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8,396,293.05	40,421,208.3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569,188.00	3,761,938.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69,188.00	3,761,938.00
负债合计	119,965,481.05	44,183,146.3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24,000,000.00	1,024,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72,500,083.13	272,341,041.1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996,074.16	20,996,074.16
未分配利润	-103,714,644.55	-53,750,478.9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13,781,512.74	1,263,586,636.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33,746,993.79	1,307,769,782.68

法定代表人：曹欧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抗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新玲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29,368,353.32	112,458,427.26
其中：营业收入	129,368,353.32	112,458,427.2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70,139,223.17	253,371,883.63
其中：营业成本	90,152,541.66	136,734,187.1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592,387.55	1,967,270.81
销售费用	24,376,518.34	39,011,150.06
管理费用	49,200,340.02	70,281,285.12
研发费用	4,252,995.27	5,852,519.99
财务费用	564,440.33	-474,529.47
其中：利息费用	805,418.00	2,352.63
利息收入	391,239.56	592,438.58
加：其他收益	5,111,525.03	3,407,427.7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866,502.22	352,263.9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808,285.88	-3,700,565.4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4,237.24	95,811.6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1,419,818.88	-88,492,581.9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7,509,630.56	-107,072,041.3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20,036.32	-42,596.6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3,628,380.72	-332,665,172.99



加：营业外收入	1,078,409.02	1,668,809.14
减：营业外支出	9,538,562.98	6,055,760.1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2,088,534.68	-337,052,124.01
减：所得税费用	96,612.70	968,945.2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2,185,147.38	-338,021,069.2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2,185,147.38	-338,021,069.2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8,146,750.92	-329,317,069.35
2.少数股东损益	-4,038,396.46	-8,703,999.8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2,185,147.38	-338,021,069.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8,146,750.92	-329,317,069.3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038,396.46	-8,703,999.8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154	-0.321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154	-0.3216

法定代表人：曹欧劼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抗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新玲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570,470.82	958,582.42
减：营业成本	3,135,844.99	2,194,918.94
税金及附加	361,046.41	491,969.1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8,425,676.23	40,191,636.43
研发费用		4,674,174.11
财务费用	-97,921.76	-436,342.58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109,908.71	450,691.15
加：其他收益	3,201,197.98	2,970,682.3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120,354.90	-41,333,311.5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24,555.93	956,606.8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98,361.18	-2,932,097.3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54,460.32	70,998.9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8,820,510.47	-87,381,501.13
加：营业外收入	0.10	2.40
减：营业外支出	1,132,457.72	1,264,550.2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9,952,968.09	-88,646,048.94
减：所得税费用	11,197.50	86,659.3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964,165.59	-88,732,708.2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964,165.59	-88,732,708.27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9,964,165.59	-88,732,708.27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曹欧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抗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新玲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8,875,664.22	109,586,591.2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448,689.62	25,466,825.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6,324,353.84	135,053,416.5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8,104,152.64	146,280,170.5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273,149.07	28,613,102.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81,926.75	4,088,274.4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4,740,055.44	67,294,191.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5,899,283.90	246,275,738.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425,069.94	-111,222,322.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478,368.89	3,127,957.7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361,762.92	430,16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0,024,232.07	21,800,003.7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8,232,550.43	850,047,309.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1,296,914.31	875,405,430.4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898,423.59	1,142,115.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823,8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73,780,000.00	843,4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0,678,423.59	845,365,915.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618,490.72	30,039,515.4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4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40,000.00	3,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3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89,443.37	2,352.6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00,000.00	2,2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89,443.37	2,202,352.6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9,443.37	797,647.3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5.6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9,394,252.98	-80,385,159.5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4,039,140.78	184,424,300.3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3,433,393.76	104,039,140.78

法定代表人：曹欧劼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抗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新玲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358,723.00	814,307.4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3,652,539.50	92,330,623.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5,011,262.50	93,144,930.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432,411.00	551,885.5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277,363.72	15,964,924.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685,291.43	2,108,652.7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795,953.84	164,811,562.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191,019.99	183,437,025.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820,242.51	-90,292,094.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6,26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08,143.71	1,530,253.4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553,762.92	40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7,73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7,291,906.63	28,190,253.4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45,800.38	816,115.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7,73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9,375,800.38	816,115.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16,106.25	27,374,138.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3,736,348.76	-62,917,955.9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8,828,547.45	151,746,503.3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2,564,896.21	88,828,547.45

法定代表人：曹欧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抗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新玲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24,000,000.00				274,454,373.71				20,996,074.16		-270,969,308.27		1,048,481,139.60	-3,630,429.82	1,044,850,709.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1,844,434.36		-1,844,434.36	-224,245.55	-2,068,679.91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24,000,000.00				274,454,373.71				20,996,074.16		-272,813,742.63		1,046,636,705.24	-3,854,675.37	1,042,782,029.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59,041.95						-118,146,750.92		-117,987,708.97	83,960,865.90	-34,026,843.0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18,146,750.92		-118,146,750.92	-4,038,396.46	-122,185,147.3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59,041.95							159,041.95	87,999,262.36	88,158,304.31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24,000,000.00				274,613,415.65			20,996,074.16		-390,960,493.55		928,648,996.27	80,106,190.53	1,008,755,186.80		

法定代表人：曹欧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抗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新玲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24,000,000.00				274,454,373.71				20,996,074.16		78,348,530.35		1,397,798,978.22	10,863,792.65	1,408,662,770.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20,000,769.27		-20,000,769.27	-3,274,720.72	-23,275,489.99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24,000,000.00				274,454,373.71				20,996,074.16		58,347,761.08		1,377,798,208.95	7,589,071.93	1,385,387,280.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29,317,069.35		-329,317,069.35	-11,219,501.75	-340,536,571.1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29,317,069.35		-329,317,069.35	-8,703,999.89	-338,021,069.2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2,515,501.86	-2,515,501.86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24,000,000.00				274,454,373.71				20,996,074.16									1,048,481,139.60	-3,630,429.82	1,044,850,709.78

法定代表人：曹欧劼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抗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新玲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24,000,000.00				272,341,041.18				20,996,074.16	-53,750,478.96		1,263,586,636.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24,000,000.00				272,341,041.18				20,996,074.16	-53,750,478.96		1,263,586,636.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59,041.95					-49,964,165.59		-49,805,123.6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9,964,165.59		-49,964,165.5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9,041.95							159,041.9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59,041.95							159,041.95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24,000,000.00				272,500,083.13				20,996,074.16	-103,714,644.55		1,213,781,512.74

法定代表人：曹欧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抗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新玲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24,000,000.00				272,341,041.18				20,996,074.16	34,866,393.45		1,352,203,508.79
加：会计政策变 更										115,835.86		115,835.86
前期差错更 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24,000,000.00				272,341,041.18				20,996,074.16	34,982,229.31		1,352,319,344.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 额（减少以“-”号填 列）										-88,732,708.27		-88,732,708.27
（一）综合收益总额										-88,732,708.27		-88,732,708.27
（二）所有者投入和 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 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 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 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24,000,000.00				272,341,041.18				20,996,074.16	-53,750,478.96		1,263,586,636.38

法定代表人：曹欧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抗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新玲



海南神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海南神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海南神农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神农大丰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于2000年12月26日经海南省股份制企业办公室琼股办[2000]96号文批准,由黄培劲、长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十位股东。共同出资并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3月7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海南神农大丰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批准,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00万股,发行价格每股24.00元,发行后公司的股份总数由12,000万股增加到16,000万股,并于2011年3月1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证券代码:300189。

根据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未分配利润按每10股送红股2股、以资本公积每按每10股转增4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分配和转增股份总额9,600万股,每股面值1元,计增加股本9,600.00万元。分红和转增后公司股份总数为25,600万股。

根据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资本公积按每10股转增6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分配和转增股份总额15,360万股,每股面值1元,计增加股本15,360.00万元。转增后为公司股份总数为40,960万股。

根据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资本公积按每10股转增15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61,440万股,每股面值1元,计增加股本61,440.00万元。转增后公司股份总数为102,400万股。

根据公司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更名为:海南神农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2019年5月16日的召开的201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更改为现名。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公司的累计发行股份总数102,400万股,实收资本为人民币102,400.00万元,企业法定代表人:曹欧劫。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000721271695E。注册地址:海口市秀英区美林路8号慧远美林谷综合服务楼。经营范围:主要农作物种子生产;农作物种子经营;农作物种子进出口;农药批发;肥料销售;饲料生产;畜牧渔业饲料销售;食品生产;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食品经营;水产养殖;水产苗种生产;水产苗种进出口;水产品批发;水产品零售;渔业加工废弃物综合利用;渔业捕捞;海洋环境服务;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智能农业管理;保健食品生产;休闲观光活动。(一般经营项目自主经营,许可经营



项目凭相关许可证或者批准文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所属行业为农业类，主营业务为优质杂交水稻种子和其他农作物良种的选育、推广、销售以及其他贸易。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曹欧劼。

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4月26日批准报出。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止 2020 年底，本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3 户，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比上年度增加 4 户，减少 8 户，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部分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不存在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以及相关经营风险。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

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

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三、6（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三、14“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

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14“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三、10“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三、14、（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

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三、14（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

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①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②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持有目的是交易性的：①取得相关金融资产或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②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③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1）债务工具

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债务工具的分类和后续计量取决于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不能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直接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能够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其分类取决于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因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以及因减值导致的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将结转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工具定义的工具。权益工具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但本公司管理层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综合收益的，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相关公允价值变动不得结转至当期损益，且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不计提减值准备，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满足以下条件之一时，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①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②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

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其他金融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等。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金融工具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①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②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③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信用损失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本公司对贷款承诺预期信用损失的估计，与其对该贷款承诺提用情况的预期保持一致；

④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⑤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

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考虑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按照三阶段分别确认预期信用损失。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其利息收入按照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A.对于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取得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一般种子销售款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 政府采购款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3 其他组合

本公司其他组合主要包含大米、稻谷、农化产品销售款、供应链服务应收款等。

B.当单项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取得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

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员工备用金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其他组合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能够以合理成本取得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对其单项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6)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无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时，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生产成本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周转材料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类别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12、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合同资产是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合同负债是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

合同资产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法计提减值准备。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均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反之则确认为减值利得。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合同负债，分别列示。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分别列示为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减去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期末余额后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列示为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

13、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并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本公司将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本公司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

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按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

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三、6、（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

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

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16、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4	4.80-2.4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8	4	12.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8	4	12.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4	19.20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①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②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③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④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⑤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18、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9、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专利权	10 年	最佳预期经济利益实现年限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年限	土地使用权证或出让合同规定使用年限
品种权	5 年	最佳预期经济利益实现年限

20、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21、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销售网络的装修费、土地租赁费及其他。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装修费：按 5 年进行摊销；

土地租赁费：按租赁土地的时间摊销，具体为 6-17 年。

22、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

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3、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薪酬等。其中：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4、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5、收入确认

(1) 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简称商品）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承诺的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2) 具体会计政策

商品销售收入

公司对于中国境内销售合同，于商品交于客户或承运商时完成履约义务，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对于中国境外销售合同，于商品发出、装运港装船离港并预期能够收回款项时视作风险报酬转移给境外客户，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不同客户和产品的付款条件有所不同，公司部分销售以预收款的方式进行，其余销售则授予一定期限的信用期。

26、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

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才能确认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对不能明确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一律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7、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8、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

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9、租赁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0、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企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①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②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③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三、13“持有待售资产”相关描述。

31、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① 执行新收入准则

财政部 2017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本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按照新收入准则编制。根据新收入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20 年期初报表项目影响如下：

报表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资产		
应收账款	46,286,322.17	44,242,952.12
其他流动资产		194,049.06
负债		
合同负债		19,342,032.65
预收款项	23,233,088.15	3,891,055.50
其他流动负债		219,358.92



股东权益		
未分配利润	-270,969,308.27	-272,813,742.63
少数股东权益	-3,630,429.82	-3,854,675.37

与原收入准则相比，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20 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如下：

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报表项目	新准则下	原准则下
资产		
应收账款	49,438,255.59	52,130,562.24
其他流动资产	3,381,075.00	964,599.18
负债		
合同负债	9,871,152.67	
预收款项	2,475,838.65	12,346,991.32
其他流动负债	4,325,655.65	
股东权益		
未分配利润	-390,960,493.56	-392,542,332.95
少数股东权益	80,106,190.53	77,657,189.57

对合并利润表的影响：

报表项目	新准则下	原准则下
	本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129,368,353.32	136,720,619.58
营业成本	90,152,541.66	92,737,073.34
投资收益	23,866,502.22	20,151,210.12
利润总额	-122,088,534.68	-121,036,092.20
净利润	-122,185,147.38	-121,041,838.58
归母净利润	-118,146,750.92	-119,728,590.31
少数股东损益	-4,038,396.46	-1,313,248.27

② 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其他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	免税、13、9、6、5

	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 应交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5、1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3
地方性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2
房产税	房产原值扣除 20%-30%后的余额或租金收入	1.2、1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免税、25、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海南神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免税、25%
福建神农大丰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免税
海南保亭南繁种业高技术产业基地有限公司	25%
海南神农大丰投资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神农惟谷供应链有限公司	15%
三亚永丰红南繁种业有限公司	免税、25%
海南丫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5%
湖南神农大丰种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免税、25%
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	免税、25%
贵州新中一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免税、25%
重庆中坦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免税、25%
重庆庆丰种业有限责任公司	免税
海南自贸区神农动植物种源进出口有限公司	25%

2、优惠税负及批文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一）项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一）项的规定，从事农业项目的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报告期内，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湖南神农大丰种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福建神农大丰种业科技有限公司、三亚永丰红南繁种业有限公司、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贵州新中一种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中坦农业发展有限公司、重庆庆丰种业有限责任公司从事的自产种子业务免征企业所得税。

(2) 根据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若干农业生产资料征免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1]113号），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批发和零售的种子、农化产品免征增值税。

(3) 根据财税[2019]39号文规定，从2019年4月1日起，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16%和10%税率的，税率分别调整为13%、9%。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2020年1月1日，期末指2020年12月31日，本期指2020年度，上期指2019年度。

1、货币资金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库存现金	36,320.49	71,790.31
银行存款	203,396,610.24	103,422,772.02
其他货币资金	608.90	556,434.60
合计	203,433,539.63	104,050,996.9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说明：本公司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为 145.87 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9,333,792.13	1,095,811.62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39,333,792.13	1,095,811.62
权益工具投资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部分（附注五、19）		
合计	39,333,792.13	1,095,811.62

说明：本公司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系中国工商银行法人“添利宝”净值型理财产品、中国农业银行金钥匙·安心得利理财产品、其他商业银行净值型理财产品等。该类理财产品资金均投向固定收益类的资产，包括货币市场工具类、债权类、其他符合监管要求的债权类资产。

3、应收账款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账款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账款	82,838,441.86	33,400,186.27	49,438,255.59	130,920,284.72	84,633,962.55	46,286,322.17

(2) 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

备。

①2020 年 12 月 31 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客户名称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 失率%	坏账准备
江西省高安市费丽华	2,034,175.00	100.00	2,034,175.00
湖北省应城市周新平（涂小雄）	2,034,540.00	100.00	2,034,540.00
长沙思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922,142.00	100.00	1,922,142.00
湖南丰神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4,854,870.06	40.21	5,973,804.27
越南（熊少均）	1,217,403.00	100.00	1,217,403.00
广州市和兴隆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07,200.00	100.00	907,200.00
湖南众鑫明诚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2,068,313.20	100.00	2,068,313.20
株洲盛强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743,206.42	100.00	743,206.42
湖南清诚鑫创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1,871,022.56	100.00	1,871,022.56
湖南昌荣智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394,000.00	100.00	1,394,000.00
合计	29,046,872.24	69.43	20,165,806.45

②2020 年 12 月 31 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一般种子销售款组合

项目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率%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3,480,856.24	5.79	1,358,803.01
1 至 2 年	2,089,877.43	22.40	468,080.66
2 至 3 年	2,442,485.65	57.46	1,403,337.07
3 年以上	2,676,651.96	100.00	2,676,651.96
合计	30,689,871.28	19.25	5,906,872.70

组合——政府采购组合

项目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率%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4,187,677.75	14.54	2,062,913.72
1 至 2 年	4,222,777.40	58.35	2,464,098.03
2 至 3 年	941,959.00	100.00	941,959.00

3 年以上	107,817.17	100.00	107,817.17
合计	19,460,231.32	28.66	5,576,787.92

组合——其他组合

项目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499,041.30	24.34	608,293.48
1 至 2 年	1,070,199.82	100.00	1,070,199.82
2 至 3 年	72,225.90	100.00	72,225.90
3 年以上			
合计	3,641,467.02	48.08	1,750,719.20

③坏账准备的变动

项目	2020.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12.31
		计提	合并范围增加	转回或核销	合并范围减少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84,633,962.55	16,908,619.57	5,329,278.98	66,634,647.93	6,837,026.90	33,400,186.27

A、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转销金额重要的

单位名称	转回或核销金额	方式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65,002,614.93	转回

注：2018 年 9 月 20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神农惟谷供应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惟谷”）因与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飞马”）、上海寰亚电力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寰亚”）、俞倪荣、谢雨彤合同纠纷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求飞马国际支付货款及滞纳金（暂计算至 2018 年 9 月 17 日）共计 146,497,772.93 元，上海寰亚、俞倪荣、谢雨彤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19 年 10 月 30 日，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作出一审判决（案号：（2018）粤 03 民初 3407 号），判决如下：1、被告飞马国际应向原告深圳惟谷支付货款本金 128,319,021.18 元及滞纳金（以所欠本金为基数，按年利率 24% 的标准，自 2018 年 8 月 31 日起计至实际清偿之日止）；2、被告上海寰亚应对判决第一项中被告飞马国际所负担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3、上海寰亚应向原告深圳惟谷支付律师费 1,018,000.00 元、担保费 337,743.83 元；4、俞倪荣、谢雨彤应对判决第一、二、三项中上海寰亚所付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飞马国际、上海寰亚、俞倪荣及谢雨彤不服一审判决结果，均向广东省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基于债务人飞马国际、保证人的财务状况及诉讼情况，深圳惟谷于 2019 年底针对上述涉诉债权计提减值准备 65,002,614.93 元。

2020 年 6 月，深圳惟谷收到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的出具的《民事裁定书》和《民事判决书》

【（2020）粤民终 82 号】，判决书驳回了飞马国际、上海寰亚、俞倪荣及谢雨彤的上诉，维持原判。

2020 年 7 月，深圳惟谷与保证人上海寰亚、俞倪荣及谢雨彤签订《和解协议》，截止 2020 年底，深圳惟谷已实际收到保证人的还款 1 亿元，原账面记录的应收飞马国际应收账款余额为 92,860,878.47 元，故转回原计提的坏账准备。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30,051,914.76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36.28%，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9,771,973.16 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4,920,620.06	1 年以内 6,771,712.91, 1-2 年 8,148,907.15	18.01	5,979,971.13
第二名	6,394,390.08	1 年以内	7.72	1,534,540.30
第三名	3,305,464.62	1 年以内	3.99	113,495.01
第四名	3,396,900.00	1 年以内 3,362,200.00, 1-2 年 34,700.00	4.10	115,593.59
第五名	2,034,540.00	2-3 年	2.46	2,034,540.00
合计	30,051,914.76		36.28	9,778,140.03

4、预付款项

（1）账龄分析及百分比

账龄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9,219,971.95	87.20	27,707,070.20	100.00
1 至 2 年	1,307,104.98	12.36		
2 至 3 年	37,300.00	0.35		
3 年以上	9,465.06	0.09		
合计	10,573,841.99	100.00	27,707,070.20	100.00

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甘肃省铜仁市临泽县康裕种苗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976,693.80	9.24	1 年以内	结算期内
海南美润福农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90,880.00	6.53	1 年以内： 291,500.00 元，1-2 年 399,380.00 元	正在偿还中
重庆宝禾复合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0,939.60	1.62	1 年以内	结算期内
酒泉隆业玉米研究所	非关联方	170,700.00	1.61	1 年以内	结算期内
成都上品作物科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2,437.00	1.06	1 年以内	结算期内
合计		2,121,650.40	20.06		

5、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763,084.73	27,656,714.63
合计	14,763,084.73	27,656,714.63

(1) 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46,038,148.43	31,275,063.70	14,763,084.73	54,404,308.11	26,747,593.48	27,656,714.63

① 坏账准备

A. 2020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未来 12 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组合计提：				
员工往来款组合	6,382,161.91	29.50	1,882,621.84	回收可能性
其他组合	33,455,338.52	69.32	23,191,793.86	回收可能性

合计	39,837,500.43		25,074,415.70	
----	---------------	--	---------------	--

B. 2020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 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单项计提：				
高小雄	3,322,650.00	100.000	3,322,650.00	回收可能性
湖南湘丰种业有限公司	2,877,998.00	100.00	2,877,998.00	回收可能性
合计	6,200,648.00	100.00	6,200,648.00	

②坏账准备的变动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内预期信用损 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未发生信 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已发生信用 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 额	20,546,945.48		6,200,648.00	26,747,593.48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一阶段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本期计提	6,674,176.48			6,674,176.48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805,508.51			-805,508.51
其他变动	-1,341,197.75			-1,341,197.75
2020 年 12 月 31 余 额	25,074,415.70		6,200,648.00	31,275,063.70

注：其他变动系合并范围增减导致。

C、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805,508.51

③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0.12.31	2019.12.31
押金保证金	4,727,694.30	782,820.66
员工备用金及个人往来	6,382,161.91	5,890,725.86
暂收暂付款项	9,838,307.46	9,895,998.00
股权转让款		12,000,000.00
其他	25,089,984.76	25,834,763.59
合计	46,038,148.43	54,404,308.11

④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是否 为关 联方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 收款期末 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 余额
湖南金山农业科技有 限公司	否	其他	3,670,042.40	3-4 年 2099752.20 , 4-5 年 1570290.20	7.97	3,670,042.40
高小雄	否	其他	3,322,650.00	1-2 年	7.22	3,322,650.00
贵州金丽农业投资有 限公司	否	暂收暂付款	3,000,000.00	1 年以内	6.52	588,451.38
湖南湘丰种业有限公 司	否	暂收暂付款	2,877,998.00	5 年以上	6.25	2,877,998.00
宜城市双兴工贸有限 公司	否	其他	2,817,937.96	1-2 年 95706.8, 2-3 年 2722231.16	6.12	2,790,369.56
合计			15,688,628.36		34.08	13,249,511.34

6、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20.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53,409,491.86	9,038,164.62	44,371,327.24
周转材料	4,522,841.27		4,522,841.27
发出商品	169,120.00		169,120.00
合计	58,101,453.13	9,038,164.62	49,063,288.51

(续)

项目	2019.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43,086,048.21	2,011,465.43	41,074,582.78
周转材料	3,142,583.60		3,142,583.60
生产成本	1,044,624.83		1,044,624.83
合计	47,273,256.64	2,011,465.43	45,261,791.21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2020.01.01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减少金额		2020.12.31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2,011,465.43	2,349,758.79	8,558,268.62	675,092.00	3,206,236.22	9,038,164.62

注：其他增加系本期合并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导致，其他减少系处置子公司，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一同减少所致。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依据及本年转回或转销原因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具体依据	本年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年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库存商品	检测不合格		本期转商或出售

7、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2,416,475.82	
待抵扣税金	964,599.18	421,763.56
合计	3,381,075.00	421,763.56

8、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一、子公司						
湖南神农德天种业有限公司	25,000,000.00					
湖南湘丰种业有限公司	8,500,000.00					
小计	33,500,000.00					
二、合营企业						
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	58,412,728.58			-14,487,263.30		
小计	58,412,728.58			-14,487,263.30		
三、联营企业						
贵州新中一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9,140,935.98			-1,083,877.34		
华智水稻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60,755,538.71			764,488.93		
海南波莲水稻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160,811,070.41			4,084,830.38		
重庆市优质粮油有限公司				-86,464.56		
小计	230,707,545.10			3,678,977.41		
合计	322,620,273.68			-10,808,285.89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子公司					
湖南神农德天种业有限公司			-25,000,000.00		
湖南湘丰种业有限公司				8,500,000.00	8,500,000.00

小计			-25,000,000.00	8,500,000.00	8,500,000.00
二、合营企业					
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			-43,925,465.28		
小计			-43,925,465.28		
三、联营企业					
贵州新中一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8,057,058.64		
华智水稻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59,041.95	61,679,069.59	
海南波莲水稻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164,895,900.79	
重庆市优质粮油有限公司			1,910,015.57	1,823,551.01	
小计			-5,988,001.12	228,398,521.39	
合计			-74,913,466.40	236,898,521.39	8,500,000.00

(2)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20.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12.31
湖南神农德天种业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5,000,000.00	
湖南湘丰种业有限公司	8,500,000.00			8,500,000.00
合计	33,500,000.00			8,500,000.00

9、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	成本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	公允价值	本期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本期终止确认	期末仍持有	
海南明昌云贸易有限公司	37,000,000.00		37,000,000.00			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海南大宗商品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



					资产为目标
合计	47,000,000.00		47,000,000.00		

1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一、账面原值	房屋建筑物
1、期初余额	18,116,941.60
2、本期增加金额	5,403,182.80
(1) 外购	
(2) 固定资产转入	416,950.84
(3) 企业合并增加	4,986,231.96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23,520,124.4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430,179.68
2、本期增加金额	3,406,104.18
(1) 计提或摊销	764,511.48
(2) 固定资产转入	215,118.74
(3) 企业合并增加	2,426,473.96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8,836,283.8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4,683,840.54
2、期初账面价值	12,686,761.92

11、固定资产

项目	2020. 12. 31	2019. 12. 31
固定资产	239,900,899.81	174,620,512.08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39,900,899.81	174,620,512.08

(1)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98,027,839.12	28,276,439.63	6,917,104.58	9,381,380.49	242,602,763.82
2、本年增加金额	79,443,530.67	17,875,057.56	2,989,411.84	5,649,016.27	105,957,016.34
(1) 购置			890,961.16	6,105.00	897,066.16
(2) 在建工程转入	400,500.00				400,500.00
(3) 企业合并增加	79,043,030.67	17,875,057.56	2,098,450.68	5,642,911.26	104,659,450.17
3、本年减少金额	3,141,022.22	4,724,748.00	1,130,586.83	6,520,234.97	15,516,592.02
(1) 处置或报废	2,724,071.38	3,953,828.00	629,056.83	6,350,797.97	13,657,754.18
(2) 合并范围减少		770,920.00	501,530.00	169,437.00	1,441,887.00
(3)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416,950.84				416,950.84
4、年末余额	274,330,347.57	41,426,749.19	8,775,929.59	8,510,161.79	333,043,188.14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35,040,397.94	20,215,464.41	4,352,690.19	8,373,699.20	67,982,251.74
2、本年增加金额	18,138,606.44	9,435,763.68	1,930,073.83	3,857,220.84	33,361,664.79
(1) 计提	7,097,995.59	3,531,238.69	469,677.24	722,471.55	11,821,383.07
(2) 企业合并增加	11,040,610.85	5,904,524.99	1,460,396.59	3,134,749.29	21,540,281.72

3、本年减少金额	2,086,472.92	4,198,104.68	933,922.83	5,960,509.46	13,179,009.89
(1) 处置或报废	1,871,354.18	3,744,681.88	548,406.55	5,825,976.38	11,990,418.99
(2) 合并范围减少		453,422.80	385,516.28	134,533.08	973,472.16
(3)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215,118.74				215,118.74
4、年末余额	51,092,531.46	25,453,123.41	5,348,841.19	6,270,410.58	88,164,906.64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4,977,381.69				4,977,381.69
(1) 计提					
(2) 企业合并增加	4,977,381.69				4,977,381.69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合并范围减少					
4、年末余额	4,977,381.69				4,977,381.69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218,260,434.42	15,973,625.78	3,427,088.40	2,239,751.21	239,900,899.81
2、年初账面价值	162,987,441.18	8,060,975.22	2,564,414.39	1,007,681.29	174,620,512.08

②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63,571,204.39	19,250,448.18	4,977,381.69	39,343,374.52	
机器设备	6,877,281.48	6,075,887.76		801,393.72	
运输设备	18,960.00	15,736.80		3,223.20	
电子设备	55,654.00	45,402.76		10,251.24	
其他设备	3,176,123.71	1,698,465.58		1,477,658.13	
合计	73,699,223.58	27,085,941.08	4,977,381.69	41,635,900.81	

12、在建工程

项目	2020. 12. 31	2019. 12. 31
在建工程	31, 895, 249. 77	171, 319, 562. 38
工程物资		
合计	31, 895, 249. 77	171, 319, 562. 38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20. 12. 31			2019. 12. 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海南南繁种业高技术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179,522,414.14	152,870,863.65	26,651,550.49	272,765,266.15	101,445,703.77	171,319,562.38
救灾备荒种子储藏配套加工中心建设项目	5,243,699.28		5,243,699.28			
合计	184,766,113.42	152,870,863.65	31,895,249.77	272,765,266.15	101,445,703.77	171,319,562.3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	资金来源	工程投入占预算的比例%	工程进度%
海南南繁种业高技术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60,638.73 万元	募集资金、自有资金	44.98	已停工

续：

工程名称	2020. 01. 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12. 31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金额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余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金额
海南南繁种业高技术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272,765,266.15	491,859.88			93,734,711.89	179,522,414.14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工程名称	2020. 01. 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12. 31
海南南繁种业高技术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101,445,703.77	145,159,871.77	93,734,711.89	152,870,863.65

说明：本公司子公司海南保亭南繁种业高技术产业基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亭南繁种业”）于 2019 年 12 月 30 日收到保亭黎苗族自治县综合行政执法局行政处罚决定书（保综法罚字[2019]第 128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载明，本公司位于保城镇七仙岭毛介村委会排寮村以南 75 米处的“七仙岭神农谷南繁种业国际培训中心”57 栋建筑物属于违法建设，将予以没收，故本公司对将被没收的建筑物全额计提减值准备，计提减值金额 101,445,703.77 元。

2020 年 6 月，保亭黎苗族自治县综合行政执法局联合相关单位，对公司 56 栋违法建筑进行了拆除，拆除面积 10,832.67 平方米，保亭南繁种业根据拆除面积核销减值金额 93,734,711.89 元。

鉴于保亭南繁种业在建工程项目缺失规划许可证、建设许可证等证照缺失，土地存在被无偿收回的风险、控制下规划指标发生变化以及一部分建筑物的拆除可能导致建筑物整体价值降低等原因，保亭南繁种业委托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剩余在建工程账面价值进行了减值测试，根据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4 日出具的中威正信评咨字（2021）第 5002 号《海南保亭南繁种业高技术产业基地有限公司拟进行资产减值测试涉及账上在建工程可回收价值项目资产咨询报告》，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南繁种业在建工程科研中心工程、酒店工程减值金额为 145,159,871.77 元。

13、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品种权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85,292,487.28	9,443,401.00	38,347,278.89	33,400.00	233,116,567.17
2、本年增加金额	12,412,591.51		6,269,713.50	25,360.00	18,707,665.01
（1）购置			470,000.00		470,000.00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12,412,591.51		5,799,713.50	25,360.00	18,237,665.01
3、本年减少金额			4,996,000.00		4,996,000.00
（1）处置					
（2）合并范围减少			4,996,000.00		4,996,000.00
4、年末余额	197,705,078.79	9,443,401.00	39,620,992.39	58,760.00	246,828,232.18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32,429,167.56	9,387,400.96	33,091,039.49	17,813.24	74,925,421.25
2、本年增加金额	6,599,818.82	16,799.76	7,009,835.61	32,039.92	13,658,494.11

(1) 摊销	4,763,622.67	16,799.76	3,740,299.06	18,679.92	8,539,401.41
(2) 企业合并增加	1,836,196.15		3,269,536.55	13,360.00	5,119,092.70
3、本年减少金额			4,361,997.53		4,361,997.53
(1) 处置					
(2) 合并范围减少			4,361,997.53		4,361,997.53
4、年末余额	39,028,986.38	9,404,200.72	35,738,877.57	49,853.16	84,221,917.83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58,676,092.41	39,200.28	3,882,114.82	8,906.84	162,606,314.35
2、年初账面价值	152,863,319.72	56,000.04	5,256,239.40	15,586.76	158,191,145.92

14、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0.01.0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20.12.31	其他减少的原因
装修费	283,459.74	370,625.89	223,034.58		431,051.05	
土地租赁费	11,524,195.18	196,371.71	2,708,254.66		9,012,312.23	
试验基地项目	1,638,810.41	581,001.66	914,100.18		1,305,711.89	
其他	306,091.71		125,403.78	7,933.19	172,754.74	
合计	13,752,557.04	1,147,999.26	3,970,793.20	7,933.19	10,921,829.91	

15、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20. 12. 31	2019. 12. 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31,561,659.93	111,381,556.03



项目	2020. 12. 31	2019. 12. 31
可抵扣亏损	350,315,740.11	143,990,655.48
合计	581,877,400.04	255,372,211.51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2020. 12. 31	2019. 12. 31	备注
2020 年		8,531,161.09	
2021 年	29,284,282.75	29,284,282.75	
2022 年	21,752,543.97	21,752,543.97	
2023 年	58,363,483.98	58,363,483.98	
2024 年	26,059,183.69	26,059,183.69	
2025 年	214,856,245.72		
合计	350,315,740.11	143,990,655.48	

16、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2020.12.31	2019.12.31
信用借款		
保证借款		
抵押借款	16,800,000.00	
质押借款		
短期借款利息	21,360.49	
合计	16,821,360.49	

本公司抵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说明:

贷款单位	贷款项目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期末余额人民币	备注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巴南支行	经营性贷款	2020-11-13	2021-11-12	人民币	4.785	4,005,848.33	注 1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巴南支行	经营性贷款	2020-12-3	2021-11-12	人民币	4.785	4,105,994.54	注 1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巴南支行	经营性贷款	2020-12-31	2021-12-26	人民币	4.785	1,700,225.96	注 2
金沙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园区信用社	经营性贷款	2020-1-6	2021-1-5	人民币	4.35	4,004,833.33	注 3
金沙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园区信用社	经营性贷款	2020-8-19	2021-8-18	人民币	5.35	3,004,458.33	注 4



合计						16,821,360.49
----	--	--	--	--	--	---------------

注 1：本公司子公司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以依法可以抵押的不动产：重庆垫江县沙坪镇玉塘村、红旗村、垫江县沙坪镇毕桥村 3 社【305 房地证 2015 字第 01374 号、305 房地证 2015 字第 01373 号、渝（2018）垫江县不动产权第 000969007 号、渝（2018）垫江县不动产权第 000968818 号、渝（2018）垫江县不动产权第 000968694 号】提供抵押担保，向重庆农村商业银行巴南支行借款 810.00 万元。

注 2：本公司子公司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以依法可以抵押的不动产：重庆南岸区南坪东路二巷 6 号（106 房地证 2014 字第 11676 号，建筑面积 1150.12 平方米），提供抵押担保，向重庆农村商业银行巴南支行借款 170.00 万元。

注 3：本公司子公司贵州新中一种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依法可以抵押的不动产：金沙县岩孔镇街道一处工业用房，【黔（2019）金沙县不动产权第 0000978 号，建筑面积 766.01 平米、黔（2019）金沙县不动产权第 0000981 号，建筑面积 796.46 平米、黔（2019）金沙县不动产权第 0000980 号，建筑面积 2056.99 平米】，提供抵押担保，向金沙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社区信用社借款 400.00 万元。

注 4：本公司子公司贵州新中一种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依法可以抵押的不动产：金沙县岩孔镇街道一处培训中心【黔（2019）金沙县不动产权第 0002255 号，建筑面积 1947.32 平米。】，提供抵押担保，向金沙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社区信用社借款 300.00 万元。

17、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1 年以内	12,638,703.04	11,845,807.35
1-2 年	4,084,440.23	2,533,838.60
2-3 年	1,700,320.79	1,000,533.66
3 年以上	2,207,090.25	1,197,901.91
合计	20,630,554.31	16,578,081.52

18、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1 年以内	1,664,384.44	14,611,949.82
1-2 年	77,183.77	7,109,195.17
2-3 年	279,406.59	1,155,495.88
3 年以上	454,863.85	356,447.28



合计	2,475,838.65	23,233,088.15
----	--------------	---------------

19. 合同负债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合同负债	9,871,152.67	—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负债的部分		—
合计	9,871,152.67	—

(1) 分类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预收种子款	9,871,152.67	—

2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036,900.23	18,897,413.35	16,658,967.89	5,275,345.6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580.00	290,146.92	290,146.92	6,580.00
三、辞退福利	4,675,621.07	841,574.61	4,904,398.76	612,796.92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7,719,101.30	20,029,134.88	21,853,513.57	5,894,722.61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06,974.78	15,072,960.25	13,105,068.25	3,674,866.78
2、职工福利费		1,856,409.78	1,856,409.78	-
3、社会保险费	2,660.00	356,947.50	356,947.50	2,660.00
其中：医疗保险费	2,240.00	337,386.62	337,386.62	2,240.00
工伤保险费	105.00	4,150.40	4,150.40	105.00
生育保险费	315.00	15,410.48	15,410.48	315.00
4、住房公积金	10,590.00	395,916.48	395,916.48	10,59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16,675.45	1,215,179.34	944,625.88	1,587,228.91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3,036,900.23	18,897,413.35	16,658,967.89	5,275,345.6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230.00	284,963.51	284,963.51	6,230.00
2、失业保险费	350.00	4,453.41	4,453.41	350.00
3、企业年金缴费		730.00	730.00	
合计	6,580.00	290,146.92	290,146.92	6,580.00

21、应交税费

税项	2020.12.31	2019.12.31
增值税	143,340.36	80,307.32
企业所得税	468,528.40	532,379.61
个人所得税	43,718.10	64,691.2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00	28,975.51
教育费附加	4.29	12,418.07
地方性教育费附加	2.86	8,278.72
印花税	118,097.15	94,240.28
土地使用税	281,484.35	125,520.48
房产税	135,091.16	284,320.20
残保金等其他	471.22	717.79
合计	1,190,747.89	1,231,849.22

22、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6,740,566.06	19,679,299.33
合计	16,740,566.06	19,679,299.33

(1) 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押金保证金	508,373.58	40,022.41

员工个人等往来	621,007.01	4,270,145.54
暂收暂付款项	8,779,521.42	11,194,761.82
股权转让款		4,009,999.56
其他	6,831,664.05	164,370.00
合计	16,740,566.06	19,679,299.33

②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重庆市农科院	6,540,000.00	对方未催收
梁平县农业局	2,036,758.50	对方未催收
合计	8,576,758.50	

2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附注五、25）		132,405.40

24、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应付退货款	4,325,655.65	

25、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专项应付款	2,676,062.81	132,405.40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附注五、23）		132,405.40
合计	2,676,062.81	

(2) 其中，专项应付款情况

项目名称	2020.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12.31
2020 年星创天地		100,000.00	100,000.00	
杂交稻机械化制种技术集成示范		343,925.61	105,572.93	238,352.68
重庆市院士专家工作站		307,817.80		307,817.80

高产油油菜新品种培育与示范推广（钟世良）	500,000.00	500,000.00	
突破性杂交水稻品种培育与应用（王楚桃）	1,500,000.00	636,017.79	863,982.21
新用途油菜品种培育与新产品开发	157,246.51		157,246.51
杂交稻机械化制种技术集成示范	15,779.56	15,779.56	
水稻轻简高效技术集成示范	64,173.69	7,754.00	56,419.69
长江上游水稻联合体	271,352.00	123,103.54	148,248.46
油菜高效育种技术与新材料创制	113,063.17		113,063.17
玉米品种试验费	48,786.00	2,761.47	46,024.53
水稻品种试验经费	68,550.00		68,550.00
重庆市应急快速蔬菜关键技术集成与应用	182,846.60	95,746.10	87,100.50
低海拔稻区单季晚稻提质示范	135,000.00		135,000.00
油菜花大观园油菜制种基地建设	200,000.00	200,000.00	
特色粮油作物良种创新综合试验站	70,000.00	13,700.00	56,300.00
重点实验室稳定支持经费	200,000.00		200,000.00
种子认证试点示范费	60,000.00	60,000.00	
救灾备荒种子储备资金	352,500.00	352,500.00	
水稻新品种展示示范与风险监测服务	200,000.00	41,299.35	158,700.65
重庆中一水稻科体联合体	105,000.00	65,743.39	39,256.61
油菜庆油 8 号品种后补助	200,000.00	200,000.00	
水稻 Q 优 5 号后补助	400,000.00	400,000.00	
合计	5,596,040.94	2,919,978.13	2,676,062.81

26、预计负债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形成原因
----	------------	------------	------



未决诉讼	4,998,640.04	4,293,000.00	
------	--------------	--------------	--

说明：详见本附注十一、或有事项第（2）项及第（10）项。

27、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459,548.64	5,422,011.43	3,046,483.36	6,835,076.71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品种选育扶持资金项目购设备支出	132,393.00			69,236.24			63,156.76	与资产相关
省级重点农作物企业补贴资金	500,000.00			125,000.00			375,000.00	与资产相关
补贴款摊销农机	65,217.64			1,630.41		-63,587.23		与资产相关
生物育种能力建设与产业化专项资金	1,636,250.00			1,255,000.00			381,250.00	与资产相关
瓜果菜预冷库补贴	321,521.00			167,750.00			153,771.00	与资产相关
协调发展促进项目资金	241,667.00			145,000.00			96,667.00	与资产相关
主要农作物与制种技术创新平台建设	1,562,500.00			625,000.00			937,500.00	与资产相关
垫江种业博览馆建设		400,000.00					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金沙土地平场补助资金				8,021.45		689,844.02	681,822.57	与资产相关
金沙财政局土地返还款				12,060.30		1,037,185.94	1,025,125.64	与资产相关
优质良种育繁推一体化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108,000.00		569,150.00	461,150.00	与资产相关
金沙县优质粮油商品生产示范基地示范项目专项资金				8,106.26		81,062.48	72,956.22	与资产相关



新品种试验示范基地建设项目专项资金			3,008.87		14,421.81	11,412.94	与资产相关
功能局工业企业建设补助资金			2,691.26		92,848.11	90,156.85	与资产相关
贵州省食用豆工程技术研究项目			33,333.50		77,778.00	44,444.50	与收益相关
星创天地项目			56,250.00		168,750.00	112,500.00	与收益相关
星创天地项目					25,000.00	25,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8 年优质稻产业扶贫项目					133,058.30	133,058.30	与资产相关
优质稻项目款		996,500.00	407,409.09			589,090.91	与资产相关
2018 年优质稻产业扶贫项目		1,200,000.00	18,985.98			1,181,014.02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459,548.64	2,596,500.00	3,046,483.36		2,825,511.43	6,835,076.71	

28、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政府补助	4,177,968.66	

29、股本

项目	2020.01.01	本期增减					2020.12.31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024,000,000.00						1,024,000,000.00

30、资本公积

项目	2020.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12.31
股本溢价	243,979,202.83			243,979,202.83
其他资本公积	30,475,170.88	159,041.95		30,634,212.83
合计	274,454,373.71	159,041.95		274,613,415.66

注：本期资本公积增加系本公司联营企业华智水稻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其他股东增资，导致本公司按出资比例享有的净资产份额增加所致。其他股东增资前，本公司按持股比例享有的净资产份额为 60,589,651.34 元，增资完成后本公司按持股比例享有的净资产份额为 60,748,693.29 元，前后享有的净资产份额差异计入资本公积 159,041.95 元。

31、盈余公积

项目	2020.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12.31
法定盈余公积	20,996,074.16			20,996,074.16

32、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70,969,308.2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844,434.3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72,813,742.6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8,146,750.9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90,960,493.5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1,844,434.36 元。

3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及成本列示如下：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8,396,183.36	89,221,289.65	111,863,609.41	134,886,319.12
其他业务	972,169.96	931,252.01	594,817.85	1,847,868.00
合计	129,368,353.32	90,152,541.66	112,458,427.26	136,734,187.12

（2）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行业）列示如下：

行业名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农业	128,396,183.36	89,221,289.65	111,793,337.92	134,886,319.12

(3) 2020 年度营业收入按收入确认时间列示如下:

项目	产品销售	其他	合计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972,169.96	972,169.96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128,396,183.36		128,396,183.36
合计	128,396,183.36	972,169.96	129,368,353.32

(4) 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本公司收入确认政策详见附注三、25。本公司根据合同的约定，作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客户需求的品类、标准及时履行供货义务。对于中国境内销售合同，于本公司将商品交于客户或承运商时完成履约义务,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对于中国境外销售合同，于商品发出并在装运港装船离港时完成履约义务,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

不同客户和产品的付款条件有所不同，本公司部分销售以预收款的方式进行，其余销售则授予一定期限的信用期。

34、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357.16	5,002.59
教育费附加	-11,468.47	1,532.33
地方教育附加	-7,595.83	614.02
印花税	75,844.65	106,352.46
防洪基金		85.38
残疾人保证金	118,291.13	133,337.91
房产税	480,859.27	565,495.80
土地使用税	949,301.28	1,130,204.72
车船税	2,512.68	1,174.48
水利建设基金		23,471.12
合计	1,592,387.55	1,967,270.81

35、销售费用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	---------	---------



职工薪酬	7,260,588.64	9,238,410.70
差旅费及车辆使用费	1,827,557.78	2,485,434.47
仓储运杂费	1,541,493.09	2,109,137.12
办公邮电会务费	929,379.52	4,016,713.46
折旧及摊销	4,489,815.05	6,852,634.64
业务招待费	601,518.45	1,921,665.44
试验示范费	6,548,081.92	8,509,905.26
其他费用	1,178,083.89	3,877,248.97
合计	24,376,518.34	39,011,150.06

36、管理费用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职工薪酬	11,393,133.66	10,392,480.22
折旧及摊销	18,683,740.58	11,591,417.00
业务招待费	3,437,233.83	7,551,941.09
办公邮电会务费	3,630,125.84	5,868,141.32
中介机构费用	6,414,970.40	5,345,592.11
差旅及车辆使用费	2,046,310.35	2,990,355.25
其他费用	1,622,268.79	10,854,173.19
诉讼费	1,507,312.88	1,754,300.87
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465,243.69	13,932,884.07
合计	49,200,340.02	70,281,285.12

37、研发费用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品种权研发	4,252,995.27	5,852,519.99
合计	4,252,995.27	5,852,519.99

38、财务费用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利息费用	805,418.00	2,352.63
减：利息收入	391,182.56	592,438.58
承兑汇票贴息	-	
汇兑损失	102,152.22	



减：汇兑收益	-	
手续费	48,052.67	115,556.48
合计	564,440.33	-474,529.47

39、其他收益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财政补贴或补助	4,957,986.62	3,368,009.73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财政奖励		39,418.05
其他	153,538.41	
合计	5,111,525.03	3,407,427.78

计入当期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品种选育扶持资金项目购设备支出	69,236.24	69,236.24
省级重点农作物企业补贴资金	125,000.00	125,000.00
农机购置补贴资金	1,630.41	19,565.16
生物育种能力建设与产业化专项资金	1,255,000.00	1,735,000.00
瓜果菜预冷库补贴	167,750.00	167,750.00
协调发展促进项目资金	145,000.00	145,000.00
主要农作物与制种技术创新平台建设项目	625,000.00	625,000.00
金沙土地平场补助资金	8,021.45	
金沙财政局土地返还款	12,060.30	
优质良种育繁推一体化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108,000.00	
金沙县优质粮油商品生产示范基地示范项目专项资金	8,106.26	
新品种试验示范基地建设项目专项资金	3,008.87	
功能局工业企业建设补助资金	2,691.26	
贵州省食用豆工程技术研究项目	33,333.50	
星创天地项目	56,250.00	
优质稻项目款	407,409.09	
2018 年优质稻产业扶贫项目	18,985.98	
外经贸区域协调发展促进资金		28,125.00
知识产权专项资金项目		13,333.33

超级水稻南繁基地建设资金		240,000.00
大数据平台专项补贴		200,000.00
种粮大户补助	178,655.26	
机耕、直播补助	67,848.00	
琼海博鳌大农业国家公园建设	1,000,000.00	
油菜庆油 8 号品种后补助	200,000.00	
水稻 Q 优 5 号后补助	400,000.00	
高产油油菜新品种培育与示范推广	65,000.00	
合计	4,957,986.62	3,407,427.78

注：其他主要系“疫情”补贴、稳岗补贴等。

40、投资收益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808,285.88	-3,700,565.4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980,136.38	924,871.6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原投资账面价值与取得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29,040,299.49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理财产品）产生的投资收益	3,296,818.33	3,127,957.70
债务重组收益	6,317,806.66	
合计	23,866,502.22	352,263.90

41、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债务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银行理财产品	234,237.24	95,811.62
合计	234,237.24	95,811.62

42、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	48,093,995.36	-65,805,113.03
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	-6,674,176.48	-22,687,468.88
合计	41,419,818.88	-88,492,581.91

43、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存货跌价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349,758.79	-5,626,337.59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145,159,871.77	-101,445,703.77
合计	-147,509,630.56	-107,072,041.36

44、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4,020,036.32	-42,596.65	4,020,036.32
其中：固定资产	4,020,036.32	-42,596.65	4,020,036.32
合计	4,020,036.32	-42,596.65	4,020,036.32

45、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债务豁免利得		652,402.99	
赔偿收入		50,000.00	
政府补助	800,000.00	955,000.00	800,000.00
其他	278,409.02	11,406.15	278,409.02
合计	1,078,409.02	1,668,809.14	1,078,409.0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与收益相关：		
救灾备荒种子补助款	800,000.00	800,000.00
高新技术企业研发经费补贴		150,000.00
安全生产标准化奖励资金		5,000.00
合计	800,000.00	955,000.00

46、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对外捐赠支出	792,225.82	600,000.00	792,225.82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84,603.96	38,049.84	284,603.96
罚款赔偿支出	705,640.04	4,950,467.11	705,640.04
其他	7,756,093.16	467,243.21	7,756,093.16
合计	9,538,562.98	6,055,760.16	9,538,562.98

47、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96,612.70	135,429.56
递延所得税费用		833,515.67
合计	96,612.70	968,945.2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22,088,534.6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0,522,133.6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807,964.5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96,612.7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48,110,441.3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198,067.6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3,185,755.7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7,428,227.55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所得税费用	96,612.70

4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收到利息收入	391,239.56	592,438.58
收到政府补贴	5,243,003.26	1,175,000.00
收到其他往来	41,814,446.80	23,699,386.79
合计	47,448,689.62	25,466,825.3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支付银行手续费支出	48,052.67	115,556.48
支付营业费用	35,168,292.89	30,567,983.17
赔偿罚款支出	967,688.23	
支付其他往来	48,556,021.65	36,610,651.83
合计	84,740,055.44	67,294,191.48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8,452,550.43	
收到的理财产品赎回款项	679,780,000.00	844,212,309.00
预收股权转让款		5,835,000.00
合计	688,232,550.43	850,047,309.0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支付的理财产品购买款项	673,780,000.00	843,400,000.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个人借款		3,000,000.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个人借款	1,900,000.00	2,200,000.00

4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0年度	2019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2,185,147.38	-338,021,069.24
加：信用减值损失	-41,419,818.88	88,492,581.91



资产减值损失	147,509,630.56	107,072,041.3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570,447.95	11,289,348.92
无形资产摊销	8,287,243.15	8,546,386.2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970,793.20	4,665,093.10
资产处置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020,036.32	42,596.6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0,598.92	38,049.8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4,237.24	-95,811.6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05,418.00	2,352.6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866,502.22	-352,263.9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33,515.6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01,497.30	42,635,367.6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1,166,036.09	-32,887,245.6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1,462,141.41	-3,483,265.9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425,069.94	-111,222,322.3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03,433,393.76	104,039,140.7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4,039,140.78	184,424,300.3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9,394,252.98	-80,385,159.5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目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其中：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	7,070,211.89



项目	金额
贵州新中一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814,134.36
重庆中坦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80,121.21
重庆庆丰种业有限责任公司	488,082.97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年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8,452,550.43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目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年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694,046.25
其中：湖南丰神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400,000.00
广西立耘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84,046.25
郴州神农大丰种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
江西神农大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
湖南由奇丰种业有限公司	80,0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669,814.18
其中：湖南丰神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458,163.61
郴州神农大丰种业有限责任公司	10,680.35
湖北奇源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282.47
江西神农大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666,729.44
湖南由奇丰种业有限公司	481,340.69
武汉神农大丰种业有限公司	52,617.62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0,000,000.00
其中：四川神农大丰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0,024,232.07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现金	203,433,393.76	104,039,140.78
其中：库存现金	36,320.49	71,790.3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03,396,464.37	103,410,915.8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608.90	556,434.6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3,433,393.76	104,039,140.7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45.87	司法冻结
固定资产	22,941,861.75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6,849,127.19	抵押借款
投资性房地产	664,700.00	抵押借款
合计	30,455,834.81	

5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54.77	6.5249	357.37

52、政府补助

(1) 本期确认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是否实际收到
		递延收益	冲减资产账面价值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营业外收入	冲减成本费用	
垫江种业博览馆建设	400,000.00	400,000.00						是
优质稻项目款	996,500.00	600,000.00			396,500.00			是
2018年优质稻产业扶贫项目	1,200,000.00	1,200,000.00						是
储备补贴	800,000.00					800,000.00		是
琼海博鳌大农业国家公园建设	1,000,000.00				1,000,000.00			是
油菜庆油8号品种后补助	200,000.00				200,000.00			是

补助项目	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是否实际收到	
		递延收益	冲减资产账面价值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营业外收入		冲减成本费用
水稻Q优5号后补助	400,000.00				400,000.00			是
高产油菜新品种培育与示范推广	65,000.00				65,000.00			是
种粮大户补助	178,655.26				178,655.26			是
机耕、直播补助	67,848.00				67,848.00			是
合计	5,243,003.26	2,200,000.00			2,243,003.26	800,000.00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与资产/收益相关	计入其他收益	计入营业外收入	冲减成本费用
救灾备荒种子补助款	与收益相关		800,000.00	
品种选育扶持资金项目购设备支出	与资产相关	69,236.24		
省级重点农作物企业补贴资金	与资产相关	125,000.00		
农机购置补贴资金	与资产相关	1,630.41		
生物育种能力建设与产业化专项资金	与资产相关	1,255,000.00		
瓜果菜预冷库补贴	与资产相关	167,750.00		
协调发展促进项目资金	与资产相关	145,000.00		
主要农作物与制种技术创新平台建设项目	与资产相关	625,000.00		
金沙土地平场补助资金	与资产相关	8,021.45		
金沙财政局土地返还款	与资产相关	12,060.30		
优质良种育繁推一体化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与资产相关	108,000.00		
金沙县优质粮油商品生产示范基地示范项目专项资金	与资产相关	8,106.26		
新品种试验示范基地建设项目专项资金	与资产相关	3,008.87		
功能局工业企业建设补助资金	与资产相关	2,691.26		
贵州省食用豆工程技术研究项目	与收益相关	33,333.50		
星创天地项目	与收益相关	56,250.00		
优质稻项目	与资产相关	407,409.09		
2018年优质稻产业扶贫项目	与资产相关	18,985.98		
种粮大户补助	与收益相关	178,655.26		
机耕、直播补助	与收益相关	67,848.00		
琼海博鳌大农业国家公园建设	与收益相关	1,000,000.00		

油菜庆油 8 号品种后补助	与收益相关	200,000.00		
水稻 Q 优 5 号品种后补助	与收益相关	400,000.00		
高产油菜新品种培育与示范推广	与收益相关	65,000.00		
其他	与收益相关	153,538.41	10,678.88	
合计		5,111,525.03	810,678.88	

(3) 本期退回的政府补助情况

无。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	见注释	见注释	见注释	见注释	2020/7/1	见注释	61,326,958.62	5,534,977.99

注释：本期，本公司向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发起改选董事会提议，并于 2020 年 5 月 28 日获改选通过。改选通过后，本公司在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的董事会席位中 7 席占据 4 席，超过半数，能够控制重庆中一种业董事会。同时，本公司与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自然人股东聂勇签订《委托表决协议》，聂勇将其股东表决权委托予本公司行使。在签订《委托表决协议》协议前，本公司已持有重庆中一种业 50% 股权，签订委托协议后，本公司合计持有 51% 的股东表决权，能够控制重庆中一的股东会决策。因此本公司能够控制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

上述事项除需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相关机构通过外，还需经过工商管理部门批准。2020 年 6 月 24 日，上述事项经工商管理部门审批通过，本公司以 2020 年 6 月 30 日为购买日对重庆中一种业进行合并。

重庆中一下辖 3 家子公司，分别为贵州新中一种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庆丰种业有限责任公司、重庆中坦农业发展有限公司，随重庆中一种业一同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此外，本公司还直接持有贵州新中一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35.67% 股权。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项目	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	贵州新中一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成本		
— 现金		

项目	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	贵州新中一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70,506,002.11	10,516,821.30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70,506,002.11	10,516,821.3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70,506,002.11	10,516,821.30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①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

本次合并前，本公司持有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 50% 股权，持有贵州新中一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35.67% 股权。以上股权经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按采用资产基础法确定的估值结果确定。

本次合并，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针对具了“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改变控制权涉及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威正信评报字（2021）第 5029 号）”。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项目	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		贵州新中一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日	购买日	购买日	购买日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资产：	238,612,301.85	229,447,742.57	55,449,027.53	57,219,792.63
货币资金	8,452,550.43	8,452,550.43	814,134.36	814,134.36
交易性金融资产	44,184,472.23	44,000,000.00		
应收款项	28,176,400.15	28,176,400.15	12,579,222.39	12,579,222.39
预付款项	6,077,970.12	6,077,970.12	1,776,662.28	1,776,662.28
其他应收款	17,704,199.25	17,704,199.25	764,161.00	764,161.00
存货	36,485,990.27	31,422,791.30	7,735,334.19	7,102,106.64
其他流动资产	309,498.20	309,498.20	78,047.17	78,047.17
长期股权投资	1,910,015.57	1,996,005.48		
投资性房地产	2,559,758.00	2,310,693.52		
固定资产	78,141,786.77	77,358,206.61	21,766,445.11	26,508,051.36
在建工程	343,089.28	343,089.28	0.00	
无形资产	13,118,572.31	10,148,338.97	9,738,649.31	7,401,035.72
长期待摊费用	1,147,999.26	1,147,999.26	196,371.71	196,371.71
负债：	79,408,517.63	128,360,475.46	25,962,612.67	34,629,908.60

短期借款	17,120,964.58	17,120,964.58	7,307,938.75	7,307,938.75
应付账款	23,122,323.46	23,122,323.46	8,629,454.52	8,629,454.52
预收款项	3,167,819.34	3,167,819.34	2,420,964.41	2,420,964.41
合同负债	4,095,907.21	4,095,907.21		
应付职工薪酬	1,239,512.91	1,239,512.91	153,712.31	153,712.31
应交税费	31,550.43	31,550.43	553.71	553.71
其他应付款	22,417,183.41	22,417,183.41	4,560,890.33	4,560,890.33
其他流动负债				
专项应付款	696,188.99	696,188.99		
递延收益	2,889,098.64	51,841,056.47	2,889,098.64	11,556,394.57
其他非流动负债	4,627,968.66	4,627,968.66		
净资产	159,203,784.22	101,087,267.11	29,486,414.86	22,589,884.03
减：少数股东权益	18,191,779.99	13,236,336.54		
取得的净资产	141,012,004.23	87,850,930.57	29,486,414.86	22,589,884.03

注：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以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确定。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账面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和主要假设	购买日之前与原持有股权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收益的金额
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	43,925,465.28	70,506,002.11	26,580,536.83	资产基础法	无
贵州新中一种业有限公司	8,057,058.64	10,516,821.30	2,459,762.66	资产基础法	无

2、处置子公司

(1) 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湖南丰神农业科技 有限公司	2,400,000.00	51.00	转让	2020-9-30	办理了权力交接手续	8,545,519.67
郴州神农大丰种业 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	51.00	转让	2020-9-30	办理了权力交接手续	1,517,260.07
湖北奇源种业科技 有限公司	80,000.00	51.00	转让	2020-9-30	办理了权力交接手续	555,657.34
江西神农大丰农业 发展有限公司	1,530,000.00	51.00	转让	2020-1-31	办理了权力交接手续	1,187,491.94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湖南由奇丰种业有限公司	1,530,000.00	51.00	转让	2020-3-31	办理了权力交接手续	2,007,771.36
武汉神农大丰种业有限公司	1,020,000.00	51.00	转让	2020-7-31	办理了权力交接手续	3,065,348.17

注释 1：本公司子公司湖南神农大丰种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湖南神农大丰”）于 2020 年 9 月 15 日与凡亚丽等人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湖南丰神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丰神”）51%股权以 240.00 万元的价格进行转让。本次股权转让，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南分所针对目标公司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瑞华湘审字【2020】43010024 号审计报告。中瑞世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针对目标公司股东权益于 2019 年 9 月 30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中瑞评报字[2020]000776 号评估报告，评估价值为-1060.08 万元。

湖南神农大丰在处置湖南丰神股权的同时，豁免了其对湖南神农大丰债务 6,500,000.00 元。以上事项对本公司本期净利润的影响金额为：2,045,519.66 元。

此外，湖南丰神、凡亚丽等人共同承诺对股权转让协议签订之前湖南丰神通过湖南神农大丰产生的任何债务进行承担，包括但不限于湖南丰神通过湖南神农大丰制种产生的所有应付未付款以及其他未录入债务（如有），股权转让协议中明确列明的债务金额为：1,171,199.85 元。

2020 年 9 月 23 日，双方办理了股权转让工商变更手续，考虑到会计处理的方便，以及工商变更日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湖南丰神净资产的变动金额较小，本公司以 2020 年 9 月 30 日为处置日。

注释 2：本公司子公司湖南神农大丰于 2020 年 9 月 10 日与李红文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郴州神农大丰种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郴州神农”）51%股权以 10.00 万元的价格进行转让。本次股权转让，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南分所针对目标公司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瑞华湘审字【2020】43010023 号审计报告。中瑞世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针对目标公司股东权益于 2019 年 9 月 30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中瑞评报字[2020]000768 号评估报告，评估价值为-327.75 万元。

同时，湖南神农大丰在处置郴州神农股权的同时，豁免了郴州神农对湖南神农大丰债务 3,664,850.03 元。以上事项对本公司本期净利润的影响金额为：-2,147,589.96 元。

2020 年 10 月 10 日，双方办理了股权转让工商变更手续，考虑到会计处理的方便，以及 2020 年 9 月 30 日至工商变更日郴州神农净资产的变动金额较小，本公司以 2020 年 9 月 30 日为处置日。

注释 3：本公司子公司湖南神农大丰于 2020 年 9 月 16 日与钱敏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湖北奇源种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奇源”）51%股权以 8.00 万元的价格进行转让。本次股权转让，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南分所针对目标公司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瑞华湘审字【2020】

43010022 号审计报告。中瑞世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针对目标公司股东权益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中瑞评报字[2020]000860 号评估报告，评估价值为-327.75 万元。

同时，湖南神农大丰在处置湖北奇源股权的同时，豁免了其对湖南神农大丰债务 690,069.00 元。以上事项对本公司本期净利润的影响金额为：-134,411.66 元。

此外，湖北奇源、钱敏共同承诺对股权转让协议签订之前湖南丰神通过湖南神农大丰产生的任何债务承担连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湖北奇源通过湖南神农大丰制种产生的所有应付未付款以及按上述债务为基数乘以 20% 计算出的违约金。

2020 年 9 月 23 日，双方办理了股权转让工商变更手续，考虑到会计处理的方便，以及工商变更日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湖北奇源净资产的变动金额较小，本公司以 2020 年 9 月 30 日为处置日。

注释 4：本公司子公司湖南神农大丰于 2020 年 1 月 13 日与周永浩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江西神农大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神农”）51% 股权以 153.00 万元的价格进行转让。本次股权转让，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南分所针对目标公司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瑞华湘审字【2020】43010001 号审计报告。中瑞世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针对目标公司股东权益于 2019 年 9 月 30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中瑞评报字[2020]000113 号评估报告，评估价值为-185.49 万元。

同时，湖南神农大丰在处置江西神农股权的同时，豁免了其对湖南神农大丰债务 3,370,574.02 元。以上事项对本公司本期净利润的影响金额为：-2,183,082.09 元。

此外，江西神农、周永浩共同承诺对股权转让协议签订之前江西神农通过湖南神农大丰产生的任何债务承担连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江西神农通过湖南神农大丰制种产生的所有应付未付款以及按上述债务为基数乘以 20% 计算出的违约金。

2020 年 1 月 14 日，双方办理了股权转让工商变更手续，考虑到会计处理的方便，以及工商变更日至 2020 年 1 月 31 日江西神农净资产的变动金额较小，本公司以 2020 年 1 月 31 日为处置日。

注释 5：本公司子公司湖南神农大丰于 2020 年 3 月 22 日与高传勇等人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湖南由奇丰种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由奇丰”）51% 股权以 153.00 万元的价格进行转让。本次股权转让，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南分所针对目标公司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瑞华湘审字【2020】43010003 号审计报告。中瑞世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针对目标公司股东权益于 2019 年 9 月 30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中瑞评报字[2020]000114 号评估报告，评估价值为-0.55 万元。

同时，湖南神农大丰在处置湖南由奇丰股权的同时，豁免了其对湖南神农大丰债务 330,159.16 元。以上事项对本公司本期净利润的影响金额为：1,677,612.19 元。

此外，湖南由奇丰、高传勇等人共同承诺对股权转让协议签订之前湖南由奇丰通过湖南神农大丰产生的任何债务进行承担，包括但不限于湖南由奇丰通过湖南神农大丰制种产生的所有应付未付款以及其他未

录入债务（如有），股权转让协议中明确列明的债务金额为：806,251.95 元。

2020 年 3 月 30 日，双方办理了股权转让工商变更手续，考虑到会计处理的方便，以及工商变更日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江西神农净资产的变动金额较小，本公司以 2020 年 3 月 31 日为处置日。

注释 6：本公司子公司湖南神农大丰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与封新明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武汉神农大丰种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神农”）51%股权以 102.00 万元的价格进行转让。本次股权转让，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南分所针对目标公司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瑞华湘审字【2020】43010019 号审计报告。中瑞世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针对目标公司股东权益于 2019 年 9 月 30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中瑞评报字[2020]000476 号评估报告，评估价值为-310.55 万元。

同时，湖南神农大丰在处置武汉神农股权的同时，豁免了其对湖南神农大丰债务 7,215,722.50 元，武汉神农、封新明承诺对湖南神农大丰 2,535,214.00 债务进行支付并承担连带责任，以上事项对本公司本期净利润的影响金额为：-1,615,160.33 元。

此外，武汉神农、封新明共同承诺对股权转让协议签订之前武汉神农通过湖南神农大丰产生的任何债务进行承担，包括但不限于湖南由奇丰通过湖南神农大丰制种产生的所有应付未付款以及其他未录入债务（如有）。

2020 年 7 月 13 日，双方办理了股权转让工商变更手续，考虑到会计处理的方便，以及工商变更日至 2020 年 7 月 31 日江西神农净资产的变动金额较小，本公司以 2020 年 7 月 31 日为处置日。

3、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公司于本期注销子公司广西立耘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生活通支付科技有限公司，并导致合并范围减少 2 家子公司。上述事项对本公司本期净利润的影响金额为：376,975.81 元。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福建神农大丰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三明	福建三明	农业	88.67		投资设立
海南保亭南繁种业高技术产业基地有限公司	海南保亭	海南保亭	农业	100.00		投资设立
海南神农大丰投资有限公司	海南海口	海南海口	农业	100.00		投资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深圳市神农惟谷供应链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深圳	供应链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三亚永丰红南繁种业有限公司	海南三亚	海南三亚	农业	51.00		投资设立
海南丫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海口	海南海口	信息技术	95.00	5.00	投资设立
湖南神农大丰种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长沙	湖南长沙	农业	100.00		投资设立
江苏春鹏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	江苏南京	农业		51.00	投资设立
海南自贸区神农动植物种源进出口有限公司	海南海口	海南海口	批发和零售	100.00		投资设立
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	农业	5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贵州新中一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贵州毕节	贵州毕节	农业	35.67	25.5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重庆中坦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	农业		5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重庆庆丰种业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	农业		28.6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说明：

①本期，本公司向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发起改选董事会提议，并于2020年5月28日获改选通过。改选通过后，本公司在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的董事会席位中7席占据4席，超过半数，能够控制重庆中一种业董事会。同时，本公司与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自然人股东聂勇签订《委托表决协议》，聂勇将其股东表决权委托予本公司行使。在签订《委托表决协议》协议前，公司已持有重庆中一种业50%股权，签订委托协议后，本公司合计持有51%的股东表决权，能够控制重庆中一的股东会决策。因此本公司能够控制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

②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分别持有贵州新中一种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中坦农业发展有限公司、重庆庆丰种业有限责任公司51%、100%、57.38%的股权，本次随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一同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分派的股利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	50.00	-95,855.32		78,085,105.48
福建神农大丰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11.33	-311,206.18		2,416,996.95

(3)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	124,306,769.41	98,157,700.94	222,464,470.34	56,292,400.03	50,648,269.06	106,940,669.09
福建神农大丰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9,102,170.25	14,594,161.43	23,696,331.68	1,931,731.23	2,369,887.99	41,142,459.40

(续)

子公司名称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湖南丰神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8,244,035.20	1,715,200.90	29,959,236.10	35,026,593.64		35,026,593.64
湖南由奇丰种业有限公司	5,119,478.67	951,647.28	6,071,125.95	6,970,220.74		6,970,220.74
福建神农大丰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12,634,126.30	15,403,737.05	28,037,863.35	3,298,317.67		3,298,317.67
江西神农大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9,668,390.81	274,590.08	9,942,980.89	9,094,449.97	65,217.64	9,159,667.61

(续)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	61,326,958.62	11,848,273.76	11,848,273.76	2,722,238.79				
福建神农大丰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4,202,434.52	-2,745,936.92	-2,745,936.92	1,702,104.81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华智水稻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湖南长沙	湖南长沙	农业	12.66		权益法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海南波莲水稻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海口	海南海口	农业	20.02		权益法

注：公司直接持有华智水稻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2.66%的股权，并派驻人员担任其董事职位，能够对其产生重大影响，因而对其持股比例低于 20%仍采用权益法进行核算。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	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42,272,843.42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6,785,042.81
非流动资产		111,401,905.75
资产合计		253,674,749.17
流动负债		53,439,288.50
非流动负债		53,087,561.67
负债合计		106,526,850.17
少数股东权益		16,142,951.1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31,004,947.8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65,502,473.93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65,502,473.93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65,943,155.43
财务费用		441,459.29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24,179,106.18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4,179,106.18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合营企业的股利		

注：上期及上期末，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合营企业。本期 7 月 1 日起，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变更为本公司子公司。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华智水稻生物技术 有限公司	海南波莲水稻基因科 技有限公司	华智水稻生物技 术有限公司	海南波莲水稻基因科 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91,284,924.30	766,561,954.50	95,654,429.29	752,778,124.55
其中：现金和现 金等价物	13,962,437.22	39,787,730.95	2,969,393.58	234,182,832.95
非流动资产	272,946,356.35	58,902,009.04	248,912,700.30	57,493,681.44
资产合计	464,231,280.65	825,463,963.54	344,567,129.59	810,271,805.99
流动负债	27,557,461.08	1,399,626.90	7,605,449.51	6,112,533.15
非流动负债	33,087,107.53	223,828.74	42,183,986.55	726,581.11
负债合计	60,644,568.61	1,623,455.64	49,789,436.06	6,839,114.26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 东权益	403,586,712.04	823,840,507.90	294,777,693.53	803,432,691.73
按持股比例计算 的净资产份额	61,679,069.59	164,895,900.79	58,955,538.71	160,811,070.41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 现利润				
—其他			1,8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 业权益投资的账 面价值	61,679,069.59	164,895,900.79	60,755,538.71	160,811,070.41
存在公开报价的 联营、合营企业 权益投资的公允 价值				
营业收入	37,351,922.00	222,264.15	10,324,976.25	283,908.75
财务费用	-294,622.99	-2,435,721.08	-147,920.53	-40,295.35
所得税费用	30,813.54	164,513.55		4,356,503.91
净利润	5,177,018.51	20,407,816.17	617,023.20	22,294,448.84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5,177,018.51	20,407,816.17	617,023.20	22,294,448.84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合营企业的股利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	重庆优质粮油开发有限公司	贵州新中一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909,540.92	9,140,935.9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62,013.79	-665,055.49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62,013.79	-665,055.49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力求减少各种风险对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本公司于中国境内的业务以人民币结算，海外业务包括美元等外币项目结算，因此海外业务的结算存在外汇风险。此外，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本公司总部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

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内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的各所属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外币项目	2020.12.31
	美元项目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54.77

对于本公司2020年12月31日上述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其升值或贬值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列示如下：

币种	升值	贬值
美元	5.48	5.48

（2）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

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浮动利率带息债务主要为以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合同，金额为人民币16,821,360.49元。2020年12月31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50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公司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2,333.33元。

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但预计不会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3）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产生于各类权益工具投资，存在权益工具价格变动而风险。

2、信用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理财产品等其他金融资产。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目前市场状况等其它因素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基金、理财产品等金融工具。本公司对合作的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和基金公司实行评级准入制度，对信托收益权回购方、同业理财产品发行方、定向资产管理计划最终融资方设定授信额度，并定期进行后续风险管理；对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进行定期的审阅和管理；对于与本公司有资金往来的单个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均设定有信用额度。本公司通过控制投资规模、设定发行主体准入名单、评级准入、投后管理等机制管理上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敞口。

本公司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整体信用风险可控。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

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的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年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银行理财产品		39,128,162.62		39,128,162.62
（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海南明昌云贸易有限公司			37,000,000.00	37,000,000.00
海南大宗商品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9,128,162.62	47,000,000.00	86,128,162.62

1、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系投向于固定收益类货币市场工具、债券类以及其他符合监管要求的债权类资产的银行理财产品。该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为理财产品市场价值减去相关费用后的净额。理财产品市场价值按以下估值方法确认：

（1）货币市场工具类

- ①银行存款以本金列示，逐日计提利息；
- ②货币基金以当日基金净值估值；
- ③一年内同业存单或债券以摊余成本法估值。

（2）债券类

- ①以持有到期为目的持有的债券按摊余成本法估值；
- ②以交易为目的持有的债券按市价法估值。

（3）债权类项目

其他资产存在并可以确定公允价值的，以公允价值计算，公允价值不能确定的按取得时的成本按摊余成本法计算。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企业对权益工具的投资和与此类投资相联系的合同应当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公司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类投资均投资于境内非上市企业，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数，因此以成本作为公允价值。

3、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年初与年末账面价值之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的敏感性分析

十、关联方及其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无母公司，最终控制方、实际控制人为曹欧劼。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所属的子公司详见附注七、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本年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海南波莲水稻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江西神农大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最近 1 年内处置的子公司
武汉神农大丰种业有限公司	最近 1 年内处置的子公司
四川神农大丰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最近 1 年内处置的子公司
湖南由奇丰种业有限公司	最近 1 年内处置的子公司
重庆忠事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重庆市优质粮油开发公司	其他关联方

5、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	
		2020年度	2019年度
湖南军粮红旗米业有限责任公司	稻谷/大米		3,252,385.18
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	种子销售	18,240.00	
合计		18,240.00	3,252,385.18

注：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在本期 1-6 月份为本公司合营企业。

②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	
		2020年度	2019年度
湖南军粮红旗米业有限责任公司	稻谷/大米		2,602,432.66
贵州新中一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水稻种子		700.00
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	参试费		65,300.00
武汉神农大丰种业有限公司	水稻种子	2,932,050.00	
湖南丰神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水稻种子	2,565,750.00	
湖南由奇丰种业有限公司	水稻种子	12,755,286.97	
江西神农大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水稻种子	2,430,000.00	
四川神农大丰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水稻种子	1,521,200.00	5,280,000.00
合计		22,204,286.97	7,948,432.66

注 1：上期贵州新中一种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注 2：本期公司处置了部分子公司，原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变为关联方，因此关联交易增多。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①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海南波莲水稻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及其他		497,065.02

(4) 关联担保情况

无。

(5)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20年度金额	2019年度金额
吴永忠	转让不动产		2,006,000.00

(6)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16.50 万元	581.64 万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0. 12. 31		2019.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湖南丰神农业科技 有限公司	14,920,620.06	5,979,971.13		
应收账款	江西神农大丰农业 发展有限公司	1,035,622.48	97,133.68		
应收账款	武汉神农大丰种业 有限公司	1,707,592.73	160,159.49		
应收账款	四川神农大丰种业 科技有限公司	1,700.00	168.63		
其他应收款	重庆忠事国际贸易 有限公司	410,209.46	80,462.77		
应收账款	湖南军粮红旗米业 有限责任公司			663,824.40	165,956.10
其他应收款	湖南军粮红旗米业 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200,000.00
其他应收款	湖南湘丰种业有限 公司	2,877,998.00	2,877,998.00	2,877,998.00	2,877,998.00
其他应收款	吴永忠			1,606,000.00	321,200.00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20. 12. 31	2019. 12. 31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海南波莲水稻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7,104,166.67
应付账款	湖南军粮红旗米业有限责任公司		1,870,212.48
应付账款	湖南丰神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66,561.00	
应付账款	四川神农大丰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13,622.5	
其他应付款	重庆市优质粮油开发公司	651.56	
合同负债	湖南由奇丰种业有限公司	1,125,550.00	

7、关联方承诺

(1) 本公司子公司湖南神农大丰在处置其子公司湖南丰神时与其签订一揽子股权转让协议。湖南丰神承诺对截止 2020 年 9 月 15 日之前，通过湖南神农大丰对外签订的一切合同所产生的的风险与债务以及

因此给湖南神农大丰造成的损失均由其承担，包括但不限于通过湖南神农大丰制种产生的所有应付未付款以及其他未录入债务（如有）。如湖南神农大丰违反以上承诺，还需承担以违约应承担而未承担的金量为基数乘以 20%计算的违约金以及湖南神农大丰为追索债权而产生的律师诉讼费等在内的全部费用。股权转让协议中明确列明的债务金额为：1,171,199.85 元。

(2) 本公司子公司湖南神农大丰在处置其子公司湖北奇源时与其签订一揽子股权转让协议。湖北奇源承诺对股权转让协议签订之前，通过湖南神农大丰产生的其他任何债务，包括但不限于通过湖南神农大丰（借用湖南神农大丰资质）制种产生的所有应付未付款均由其承担。同时承诺除承担上述债务外，还同意承担按上述债务金额为依据乘以 20%计算的违约金。

(3) 本公司子公司湖南神农大丰在处置其子公司江西神农时与其签订一揽子股权转让协议。江西神农承诺对股权转让协议签订之前，通过湖南神农大丰产生的其他任何债务，包括但不限于通过湖南神农大丰（借用湖南神农大丰资质）制种产生的所有应付未付款均由其承担。同时承诺除承担上述债务外，还同意承担按上述债务金额为依据乘以 20%计算的违约金。

(4) 本公司子公司湖南神农大丰在处置其子公司武汉神农时与其签订一揽子股权转让协议。武汉神农承诺对股权转让协议签订之前，通过湖南神农大丰产生的其他任何债务，包括但不限于通过湖南神农大丰（借用湖南神农大丰资质）制种产生的所有应付未付款以及湖南神农大丰采购种子应付未付款 2,535,214.00 元均由其承担。同时承诺除如出现违约行为，除承担上述债务外，还同意承担按上述债务金额为依据乘以 20%计算的违约金。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1、或有事项

(1) 2020 年 9 月，公司因联营企业海南波莲水稻基因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波莲基因”）从未建立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等缘由，向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发起解散波莲基因的诉讼。该案已于 2021 年 1 月 25 日开庭，目前尚在审理当中，尚无最新的判决结果，暂时无法预计本次诉讼对公司的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2) 2019 年 7 月 23 日，公司因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催缴土地出让金违约金事项，向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诉求撤销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作出的《催缴通知》，2019 年 8 月 21 日，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人民法院一审裁定该案件不属于行政案件受案范围。公司不服一审判决结果，向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该案经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发回重审，涉案违约金共计 429.30 万元。

2020 年 10 月 20 日，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人民法院做出一审判决，判决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自然资

源和规划局催缴土地出让金违约的事宜非行政处罚行为，驳回了公司的诉讼请求。公司不服判决结果并提起上诉。

2021年3月31日，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1）琼96行终47号《行政判决书》，驳回公司诉讼请求，维持原判并送达公司，现判决已发生法律效力。

（3）因劳动争议事宜，吉某某于2020年7月30日海口市秀英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人民法院判决本公司为其补缴2011年10月至2019年6月社会保险，赔偿失业保险待遇并承担诉讼费用等。2020年8月12日，海口市秀英区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判决公司向吉某某支付未休年假工资报酬、违法解除劳动合同的赔偿金合计36,194.92元；

公司不服一审判决，上诉至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2021年4月15日，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终审判决，确认双方自2011年9月28日至2019年5月24日存在劳动关系，违法解除劳动合同赔偿金30,933.28元，变更海口市秀英区人民法院（2020）琼0105民初1117号民事判决第二项，支付未休年假工资报酬由5,261.64元调整为1,895.64元，上诉内容合计支付32,828.92元。

（4）因本公司所有的车辆被黄某某占有使用，本公司遂于2020年8月19日向海口市美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被告黄某某返还涉案车辆。2020年12月4日，海口市美兰区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判决被告黄某某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本公司返还涉案车辆。被告黄某某不服该判决，于2021年1月21日向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目前，该案二审尚在审理当中，暂无最新判决结果。

（5）因劳动争议事宜，黄某某于2020年11月向海南省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劳动仲裁，请求确认与本公司自2011年9月28日至2019年5月24日之间存在无固定期限劳动关系，并支付其未签订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双倍工资差额、未休年假工资、违法解除劳动合同赔偿等。海南省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于2021年1月13日作出仲裁裁决，确认：一、双方自2001年1月1日至2020年3月3日期间存在劳动关系；二、本公司向黄某某支付违法解除劳动合同赔偿金941,221.24元；三、本公司为黄某某办理离职手续。

公司不服劳动仲裁结果，已委托律师提起上诉，目前该案尚未开庭审理，暂无相关判决结果。

（6）因劳动争议事宜，王某于2020年7月15日向长沙市望城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要求本公司支付约定的赔偿金270360元，未休年假工资27586元。2020年9月2日，长沙市望城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裁决本公司支付王某270360元，并驳回了王某的其他仲裁请求。

公司不服劳动仲裁结果，向湖南省长沙市望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20年11月26日，湖南省长沙市望城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驳回了公司全部诉讼请求。

公司不服一审判决结果，已于2020年12月向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该案目前还在审理当中，尚无最新判决结果。

(7) 因买卖合同纠纷, 本公司子公司湖南神农大丰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向湖南省长沙市望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请求被告马某某支付货款 1,750,000.00 元及资金占用损失(以 1,750,000.00 元为基数, 按年利率 6%的标准, 从 2018 年 10 月 1 日计算至实际给付之日止)。2021 年 3 月 9 日, 望城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马某某在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支付湖南神农大丰货款 1,750,000.00 元以及律师费 30,000.00 元。因马某某未及时按人民法院判决支付相关款项, 湖南神农大丰已对江苏春鹏种业科技有限公司、马某某及其配偶徐某申请财产保全措施。

(8) 因买卖合同纠纷, 本公司子公司湖南神农大丰与 2020 年 12 月 15 日向湖南省长沙市望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请求被告刘某某支付货款本金 137,613 元, 以及以货款本金为基数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15 日以银行贷款利率 2 倍为利率计算的利息等。2021 年 3 月 15 日, 长沙市望城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刘某某应于判决生效起支付湖南神农大丰 137,613 元, 逾期付款利息 10,125 元以及按年利率 7.7%计算的从本案起诉起至货款全部清偿日止的利息。

(9) 因合作经营纠纷事宜, 本公司子公司湖南神农大丰向湖南省长沙市望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请求被告彭某某支付借款本金 2,698,662.90 元以及逾期利息(自起诉之日起已 6%为年利率计算至清偿之日止)并承担全部诉讼费用。2020 年 12 月 31 日, 长沙市望城区人民法院裁定该案移送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处理。湖南神农大丰不服裁定结果, 向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目前该案尚在审理当中, 尚无最新的裁定或判决结果。

(10) 因合同纠纷事宜, 宜城市三农种业有限责任公司向湖北省宜城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请求本公司子公司湖南神农大丰、原子公司武汉神农大丰、宜城市双兴工贸有限公司共同支付其未结算稻谷款 1228820.84 元、稻谷差价损失 979913.20 元、运费损失 213588 元以及按年利率 6%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计算的利息。

2020 年 11 月 25 日, 湖北省宜城市人民法院一审判决湖南神农大丰、武汉神农于本判决生效起十日内支付共同向原告支付稻谷款差价 705640.04 元, 并以 705640.04 元为基数, 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为基础, 参照商业银行逾期罚息利率标准, 至 2019 年 10 月 20 日计算至判决生效确定履行之日止。

湖南神农大丰不服一审判决结果, 于 2020 年 12 月 14 日提起上诉, 目前该案尚在审理当中, 暂无最新判决结果。

(11) 因劳动争议事宜, 雷某某于 2019 年 9 月 26 日向海口市龙华区人民法院起诉, 诉讼请求 1、确认双方自 2011 年 7 月至 2019 年 5 月 10 日存在劳动关系; 2、支付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5 月 10 日工资 13333.3 元; 3、支付未签劳动合同的双倍工资差额 123915 元; 4、支付解除劳动合同赔偿金 180240 元; 5、诉讼费由被告承担。因劳动合同履行地不明确, 后经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批复同意, 海口市辖区的劳

动争议一审案件由秀英法院试行集管辖，目前该案正由海口市秀英区人民法院审理中，尚无最新进展。

(12) 2019 年 10 月起至本报告日，曾某、龚某等 46 位投资者以本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证券虚假陈述责任为由，向海南省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申请，合计向本公司索赔投资损失 15,350,676.50 元。海南省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对 46 起案件做出一审判决或裁定，驳回了 33 位投资者的诉讼请求，另有 13 位投资者自行撤诉。一审判决后，共计 12 名投资者不服一审判决或裁定，向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已于 2020 年 12 月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截止本报告日，共有两位投资者蔡某、刘某上诉至最高人民法院，截止目前，尚未开庭，无最新进展。

(13) 因民间借贷纠纷事宜，本公司子公司湖南神农大丰于 2020 年 12 月 1 日向湖南省长沙市望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申请，要求江苏春鹏种业科技有限公司、马某某支付本公司借款 1,805,553.50 元及相关利息。该案已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开庭审理，尚无最新判决结果。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2020 年 12 月 29 日，本公司向全体董事传达将于 2021 年 1 月 4 日召开董事会，审议《关于拟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议案》的议案，议案提议以 1.73 亿的价格将保亭南繁股权转让给海南海尔思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尔思医疗”）。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收到股东湖南省弘德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弘德”）提交的《关于购买海南保亭南繁种业高技术产业基地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要约函》，湖南弘德在要约函中将交易价格提高至 1.83 亿元。

2021 年 1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及董事长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处置股权转让涉及一切后续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及交易价格不低于 1.73 亿元以上（含本数）的谈判、签署协议、工商变更登记等）。同日，湖南弘德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1 月 5 日，公司与海尔思医疗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 1.83 亿元将公司持有的保亭南繁种业 100%股权转让给海尔思医疗，并豁免公司对保亭南繁种业债权 195,156,846.10 元（根据处置相关评估报告，保亭南繁种业于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10 月 31 日的评估价值为-2692.31 万元。）

2021 年 1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未审议通过湖南弘德 2021 年 1 月 4 日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提议。同日，湖南弘德再次分别向董事会和监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保亭南繁股权处置事宜。

2021 年 1 月 15 日、2021 年 1 月 20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董事会第六届董

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均未审议通过湖南弘德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时，董事会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处理〈股权转让协议〉后续事项的议案》，授权董事会拟就与海尔思医疗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发出相关函件，函件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友好协商延迟履行《股权转让协议》的相关义务；要求海尔思医疗将股权转让款提高至人民币 3 亿元；或解除同，违约责任按照合同有关条款处理等，并授权公司与海尔思医疗签署补充协议。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1 日向海尔思医疗发出《协商函》，请求海尔思医疗同意本公司延迟履行《股权转让协议》中约定的目标公司交接及办理股权过户等手续，将股权转让款提高至人民币 3 亿元。

2021 年 2 月，海尔思医疗向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求与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5 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合法有效，应继续履行，并支付其各项损失 800 万元等。

2021 年 2 月 26 日，公司及子公司保亭南繁种业收到（2021）琼 01 财保 3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如下：

一、查封被申请人保亭南繁种业名下位于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七仙岭证号为[保国用（2013）第 67 号]项下 183333.34 m²的国有土地使用权，查封期限为三年；

二、查封被申请人保亭南繁种业名下位于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七仙岭登山路南侧证号为[保国用（2010）第 05 号]项下 79940 m²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查封期限为三年。

截止目前，该案尚未开庭审理。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的经营业务划分为 3 个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本公司确定了 3 个报告分部，分别为贸易分部、农业分部、其他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以经营业务的性质为基础确定的。本公司各个报告分部提供的主要产品及劳务分别为供应链服务、种子农化产品、其他。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项目	农业分部	贸易分部	其他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147,720,130.15	55,797.09		18,407,573.92	129,368,353.32
营业成本	88,697,754.06			-1,454,787.60	90,152,541.66

资产总额	1,993,989,548.99	83,535,988.40	43,157,295.61	1,015,289,299.65	1,105,393,533.35
负债总额	469,683,461.04	28,227,063.90	17,415.19	401,289,593.58	96,638,346.55

2、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事项

(1) 2018年3月7日，周新平向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神农大丰种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湖南神农大丰”）购买杂交水稻种子5万公斤，货款共计310.00万元，涂小雄为上述债务连带保证人。

2019年4月16日，湖南神农大丰因与周新平、涂小雄买卖合同纠纷，向湖南省长沙市望城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望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被告周新平立即向原告湖南神农大丰支付拖欠的货款2,034,540.00元，利息339,046.25元。并按拖欠货款金额月利率1.5%的标准支付2019年4月1日起至欠款实际还清之日止的利息，被告涂小雄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19年4月29日，湖南神农大丰向望城区人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措施，请求法院依法查封、冻结被申请人周新平名下位于湖北省应城市月圆第四村2号楼东房屋所有权；查封、冻结被申请人涂小雄名下位于湖北省应城市杉树路XX号XX栋二单元XX房的房屋所有权，一审法院于同日裁定予以查封、冻结上述两项不动产所有权。

2019年9月12日，望城区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案号：（2019）湘0112民初2064号），判决如下：1、被告周新平在判决生效后十日内支付原告湖南神农大丰货款203,1840.00元；2、被告周新平在判决生效后十日内支付原告逾期付款利息329,970.00元（计算至2019年3月31日止，2019年4月1日以后的逾期付款利息按月利率1.5%的标准计算至实际付清之日止）；3、被告涂小雄对被告周新平的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被告周新平、涂小雄不服判决向湖南省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19年11月20日，湖南省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终审裁定（案号：（2019）湘01民终12870号）：本案按上诉人周新平、涂小雄自动撤回上诉处理。一审判决书自本裁定书送达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

该案目前仍在强制执行当中，湖南神农大丰已针对上述涉诉债权计提减值准备2,034,540.00元。

(2) 2018年6月1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神农惟谷供应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惟谷”）因与广州市和兴隆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兴隆”）买卖合同纠纷向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求和兴隆支付货款及滞纳金（暂计算至2018年5月31日）共计2,135,768.00元，其中货款1,907,200.00元。

2019年4月22日，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作出（2018）粤0305民初13440号民事判决书：被告和兴隆支付原告深圳惟谷货款1,907,200.00元及违约金（违约金按照年化24%的标准分笔计算：第一笔以4,907,200.00元为基数，从2018年3月15日起计算至2018年3月22日。违约金为25,813.20元；第二笔以2,907,200.00元为基数，从2018年3月23日起计算至2018年4月23日，违约金为61,170.70元；第三笔以1,907,200.00元为基数，自2018年4月24日起计至清偿之日止）。

截止目前，该案已因债务人无可供执行财产而终本，深圳惟谷已针对上述涉诉债权计提减值准备 907,200.00 元。

(3) 2019 年 9 月 17 日，本公司子公司海南丫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丫米网络”）因买卖合同纠纷，向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美兰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诉求湖南众鑫明诚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鑫明诚”）、株洲盛强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株洲盛强”）、湖南清诚鑫创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诚鑫创”）、湖南昌荣智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昌荣智兴”）支付代垫货款、代理费及滞纳金。

2019 年 12 月 27 日，与昌荣智兴、众鑫明诚的诉讼一审案结，美兰法院分别出具（2019）琼 0108 民初 13598 号、（2019）琼 0108 民初 13599 号民事判决书。（2019）琼 0108 民初 13598 号判决被告昌荣智兴支付货款 1,394,000.00 元、代理费 125,460.00 元及滞纳金（其中 468,000.00 元货款和 42,120.00 元代理费的滞纳金，按年利率 24% 标准，自 2019 年 7 月 22 日计付至付清款项之日止；926,000.00 元货款和 83,340.00 元代理费的滞纳金按年利率 24% 标准，自 2019 年 9 月 6 日计付至付清款项之日止）；

（2019）琼 0108 民初 13599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众鑫明诚支付代垫货款 1,701,400.00 元、代理费 153,126.00 元及滞纳金（其中 498,400.00 元货款和 44,856.00 元代理费的滞纳金，按年利率 24% 标准，自 2018 年 3 月 8 日计付至付清款项之日止；453,000.00 元货款和 40,770.00 元代理费的的滞纳金，按年利率 24% 标准，自 2018 年 4 月 25 日计付至付清款项之日止；750,000.00 元货款和 67,500.00 元代理费的滞纳金，按年利率 24% 标准，自 2018 年 10 月 10 日计付至付清款项之日止）。

2020 年 3 月 27 日，与株洲盛强、清诚鑫创的诉讼一审案结，美兰法院分别出具（2019）琼 0108 民初 13600 号、（2019）琼 0108 民初 13601 号民事判决书。（2019）琼 0108 民初 13600 号判决被告株洲盛强支付代垫货款 650,000.00 元货款和 58,500.00 元代理费及滞纳金（其中 650,000.00 元货款和 58,500.00 元代理费的滞纳金，按年利率 24% 标准，自 2018 年 9 月 13 日计付至付清款项之日止）；

（2019）琼 0108 民初 13601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清诚鑫创支付代垫货款 1,746,000.00 元货款和 157,140.00 元代理费及滞纳金（其中 890,000.00 元货款和 80,100.00 元代理费的滞纳金，按年利率 24% 标准，自 2018 年 12 月 12 日计付至付清款项之日止；610,000.00 元货款和 54,900.00 元代理费的滞纳金，按年利率 24% 标准，自 2019 年 3 月 26 日计付至付清款项之日止；246,000.00 元货款和 22,140.00 元代理费的滞纳金，按年利率 24% 标准，自 2019 年 4 月 23 日计付至付清款项之日止）。

截止目前，上述四起案件已因债务人无可供执行财产而终本，丫米网络已针对上述涉诉债权计提减值准备 6,076,542.18 元。

(4) 因买卖合同纠纷，本公司子公司湖南神农大丰于 2020 年 5 月向湖南省长沙市望城区人民法院发起诉讼，诉求被告长沙思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湖南百川汇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樊某某支付货款

1900240.00 元并承担全部诉讼费用。

2020 年 8 月 28 日，湖南省长沙市望城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长沙思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向湖南神农大丰支付货款 1900240.00 元，湖南百川汇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在 1542000.00 的范围内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20 年 9 月 29 日，湖南神农大丰向望城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但被申请人无财产可供强制执行。湖南神农大丰已针对上述涉诉债权计提减值准备 1900240.00 元。

(5) 因民间借贷纠纷，费某某向经江西省宜春市袁州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请求人民法院判决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神农大丰立即归还原告欠款本金 1,000,000 元，并按年利率 18% 向原告支付利息等。2020 年 11 月 24 日，江西省宜春市袁州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如下：限湖南神农大丰判决生效后三日内归还原告费某某借款本金 100 万元（自 2019 年 2 月 3 日起至还清之日止按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每月 20 日发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的 4 倍计算）。

判决生效后，经与费某某协商调解，湖南神农大丰种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一次性支付费丽华 113.50 万元。截止本报告日，湖南神农大丰已支付费丽华 113.50 万元，诉讼事宜已完结。

(6) 2020 年 2 月 28 日，海南南洋水务工程有限公司以公司拖欠工程款为由，向保亭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解除与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保亭南繁种业高技术产业基地有限公司签订的《七仙岭南繁国际培训中心泳池、热水设备系统供应及安装工程合同书》，并请求法院判令公司支付工程款 888,366.81 元、利息 117,337.00 元、违约金 148,059.00 元，合计 1,153,762.81 元。

2020 年 12 月 26 日，海南省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人民法院，（2020）琼 9029 民初 203 号，作出判决，确定签订的《七仙岭南繁国际培训中心泳池、热水设备系统供应及安装工程合同书》无效，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海南南洋水务工程有限公司支付工程款 396,605.29 元及利息（以 396,605.29 元为基数）。保亭南繁已于 2021 年 2 月已支付工程款 396,605.29 元以及利息 29585.59 元，诉讼事宜已完结。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账款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账款	1,497,800.00	140,493.64	1,357,306.36			

(2) 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①2020 年 12 月 31 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一般种子销售款组合

项目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497,800.00	9.38	140,493.64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1,497,800.00	9.38	140,493.64

②坏账准备的变动

项目	2020.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12.31
			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40,493.64			140,493.64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497,800.00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100.0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140,493.64 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432,050.00	1 年以内	95.61	134,326.29
第二名	65,750.00	1 年以内	4.39	6,167.35
合计	1,497,800.00		100.00	140,493.64

2、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27,123,909.34	257,352,525.57
合计	227,123,909.34	257,352,525.57

(2) 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231,595,599.55	4,471,690.21	227,123,909.34	263,263,070.60	5,910,545.03	257,352,525.57

① 坏账准备

项目	账面余额	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组合计提:				
员工往来款组合	1,152,112.55	13.55	119,818.28	回收可能性
其他组合	4,963,666.60	29.69	1,473,873.93	回收可能性
合计	6,115,779.15	26.06	1,593,692.21	

A. 2020年12月31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组合计提:				
员工往来款组合	1,152,112.55	10.40	119,818.28	回收可能性
其他组合	4,963,666.60	29.69	1,473,873.93	回收可能性
合计	6,115,779.15	26.06	1,593,692.21	

注:本公司对合并范围内其他应收款不计提坏账准备,对该部分款项未划分组合

B. 2020年12月31日,处于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如下: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单项计提:				
湖南湘丰种业有限公司	2,877,998.00	100.00	2,877,998.00	回收可能性

② 坏账准备的变动

减值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3,032,547.03		2,877,998.00	5,910,545.03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一阶段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1,438,854.82			1,438,854.82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 年 12 月 31 余额	1,593,692.21	2,877,998.00	4,471,690.21
-------------------	--------------	--------------	--------------

③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0.12.31	2019.12.31
往来款	222,601,822.40	246,050,268.74
押金及保证金	3,520,000.00	50,000.00
员工借款及个人往来	1,152,112.55	95,137.26
单位往来	2,877,998.00	4,483,998.00
股权转让款		12,000,000.00
其他	1,443,666.60	583,666.60
合计	231,595,599.55	263,263,070.60

④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海南保亭南繁种业高技术产业基地有限公司	是	往来款	195,196,846.10	1-2 年: 4,135,156.17 2-3 年: 5,102,503.20 3-4 年: 14,775,431.24 4-5 年: 119,574,974.00 5 以上: 51,608,781.49	84.28	
海南丫米网络有限公司	是	往来款	27,403,616.30	1-2 年: 4,401,960.00 2-3 年: 23,001,656.30	11.83	
湖南湘丰种业有限公司	否	往来款	2,877,998.00	5 年以上	1.24	2,877,998.00
儋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否	押金及保证金	2,470,000.00	1 年以内	1.07	484,491.63
邢燕斌	否	押金及保证金	1,000,000.00	1 年以内	0.43	196,150.46
合计	—		228,948,460.40		98.86	3,558,640.09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10,779,845.90	8,500,000.00	602,279,845.90	641,093,100.00	33,500,000.00	607,593,1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26,574,970.38		226,574,970.38	250,827,230.26		250,827,230.26
合计	837,354,816.28	8,500,000.00	828,854,816.28	891,920,330.26	33,500,000.00	858,420,330.26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湖南神农大丰种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59,700,000.00			159,700,000.00
福建神农大丰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28,600,000.00			28,600,000.00
海南保亭南繁种业高科技产业基地有限公司	263,028,100.00			263,028,100.00
海南神农大丰投资有限公司	59,445,000.00			59,445,000.00
广西立耘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500,000.00		28,500,000.00	
海南丫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9,500,000.00			9,500,000.00
三亚永丰红南繁种业有限公司	1,020,000.00			1,020,000.00
深圳市神农惟谷供应链有限公司	57,800,000.00			57,800,000.00
湖南神农德天种业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5,000,000.00	
湖南湘丰种业有限公司	8,500,000.00			8,500,000.00
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		15,129,687.26		15,129,687.26
贵州新中一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8,057,058.64		8,057,058.64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33,500,000.00			8,500,000.00
合计	607,593,100.00	23,186,745.9	53,500,000.00	602,279,845.90

(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一、合营企业						
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	20,119,685.16			-4,989,997.90		
小计	20,119,685.16			-4,989,997.90		
二、联营企业						
海南波莲水稻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160,811,070.41			4,084,830.38		

贵州新中一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9,140,935.98			-1,083,877.34	
华智水稻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60,755,538.71			764,488.93	
小计	230,707,545.10			3,765,441.97	
合计	250,827,230.26			-1,224,555.93	

(续)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重庆中一种业有限公司			-15,129,687.26		
小计			-15,129,687.26		
二、联营企业					
海南波莲水稻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164,895,900.79	
贵州新中一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8,057,058.64		
华智水稻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59,041.95	61,679,069.59	
小计			-7,898,016.69	226,574,970.38	
合计			-23,027,703.95	226,574,970.38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20.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12.31
湖南神农德天种业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5,000,000.00	
湖南湘丰种业有限公司	8,500,000.00			8,500,000.00
合计	33,500,000.00		25,000,000.00	8,500,000.0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成本列示如下：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71,750.00	2,392,943.83	461,517.40	1,611,850.94
其他业务	198,720.82	742,901.16	497,065.02	583,068.00
合计	1,570,470.82	3,135,844.99	958,582.42	2,194,918.94

(2)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行业）列示如下：

行业名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	---------	---------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农业	1,371,750.00	2,392,943.83	461,517.40	1,611,850.94

(3)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产品）列示如下：

产品名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杂交水稻种子	1,071,750.00			
稻谷、大米及其他销售	300,000.00	2,395,943.83	461,517.40	1,611,850.94
合计	1,371,750.00	2,395,943.83	461,517.40	1,611,850.94

注：本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中营业收入中的杂交水稻种子销售，系根据新收入准则要求调整后的金额。该部分销售系先直接从本公司子公司湖南神农大丰采购种子，并由湖南神农大丰直接发给客户，因此采取净额法确认。总额法销售额为 11,069,250.00 元，对应成本金额为 9,997,500.00 元。

(4)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地区）列示如下：

地区名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华南区	1,371,750.00	2,392,943.83	461,517.40	1,611,850.94

(5) 2020 年度营业收入按收入确认时间列示如下：

项目	产品销售	其它	合计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1,371,750.00		1,371,750.00

(6) 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公司根据合同的约定，作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客户需求的品类、标准及时履行供货义务。对于中国境内销售合同，于公司将商品交于客户或承运商时完成履约义务，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对于中国境外销售合同，于商品发出并在装运港装船离港时完成履约义务，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

不同客户和产品的付款条件有所不同，公司部分销售以预收款的方式进行，其余销售则授予一定期限的信用期。

5、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24,555.93	956,606.8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8,903,121.29	-43,820,171.8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3,007,322.32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530,253.46
合计	-27,120,354.90	-41,333,311.51

十五、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3,980,136.3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903,077.0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97,000.00	
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29,040,299.49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329,169.33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6,317,806.66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45,159,871.7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65,002,614.93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648,873.2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47,492,913.90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7,492,913.90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	1,278,460.16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48,771,374.06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9412	-0.1154	-0.1154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0118	-0.0677	-0.0677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20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五、其他相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法定代表人：_____

曹欧劼

海南神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六日